

轉移時代的工人——約瑟(李慕聖)

目錄：

一、藉著苦難，進入榮耀中	3
二、不以啟示，異像為目標	17
三、兄長恨惡，甘心作奴僕	19
四、勝過情欲，忍冤榮耀神	32
五、服事犯人，學習順服神	42
六、進深功課，對付老自己	45
七、登上寶座，行出神旨意	51
1、患難逼迫，復興的門徑	54
2、迫切禱告，點起復興火	58
3、憑著信心，跟上神旨意	61
4、不再是我，是主是生命	68
5、積蓄糧食，保守全家人	72
八、作王生命，有益於眾人	80

一、藉著苦難，進入榮耀中

讀經：

“基督既在肉身受苦，你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作為兵器，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，就已經與罪斷絕了。你們存這樣的心志，從今以後，就可以不從人的情欲，只從神的旨意，在世度餘下的光陰。”（彼前 4:1-2）

“……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嗎？”（路 24:25-26）

我們的主在成全偉大救恩工作的時候，他是揀選一個十字架的道路。他為什麼揀選十字架道路呢？因為他自己說：“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嗎？”這樣看來，基督藉著十字架成全救恩，是神在萬世以前所預定的道路；是神救贖人類的必然途徑；是神給人類指出一條邁進永遠的唯一道路。主耶穌自己說：“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”（約 14:6）這一條道路，主耶穌基督已經遵行父的命令、順服父的旨意走過去了。在他主已經在十字架說“成了。”這個奧秘、這條道路在我們身上、在每一個信他之人的身上是怎麼實現的？我們可以從神藉著使徒所寫的书信得以明白說：“基督既在肉身受苦，我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當作兵器。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人，就與罪斷絕了。”（彼前 4:1-2）看來我們也當走基督所走的道路；受基督所受的苦難，

才能到父那裡與主一同得榮耀。(參:羅 8:16-17)

基督是神，他沒有罪，也不知什麼是罪，他為了愛我們，道成肉身到世上來，代替我們的罪被釘在十字架上。聖經說：“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。”(林後 5:21)又說：“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，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，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。”(彼前 3:18)基督藉著肉體的受苦，就與罪斷絕了；藉著釘十字架，使罪的權勢也被終止了；藉著埋葬打敗了掌死權的魔鬼，使罪的根源藉著主從死裡復活成就了永遠救人的福音。

我們既然蒙了主的恩典，得了主的拯救，就有主的生命進住到我們裡面了。什麼生命呢？就是他那一個從死裡復活的生命，藉著聖靈進到我們裡面來。我們剛剛藉著聖靈重生的時候，不過像個嬰兒一樣，在聖靈的帶領引導中，慢慢的長大起來。長大是個什麼情況呢？就是讓新生命在我們裡面多多的佔有，越被基督佔有的多，我們屬靈的生命越長大，我們的老生命越消弱；我們越體貼聖靈，就與我們的肉體和舊生命交戰的越利害。雖然交戰是利害的，因為我們因信是神的兒女的緣故，也願意叫新生命長進，叫肉體和老生命死，就是這樣的經過長時間的交戰，我們就越活越像基督了。我們必須要明白這一點，若不明白這一點的話，我們就會活在律法的形式裡面要克苦己心；發明出一些新的辦法；想利用行善去救自己……，作來作去也找不到一條通天的道路，對自己的生命長進也是徒勞無益的。

因此說，我們必須順著生命的律來追求生命的長進。在我們順著裡面新生命的律追求生命長進的時候，必須要經過基督在世上所走的那一段路程，順著那一個規律、那一個格式往上長進，我們就能夠長成基督的身量，活出他的形像的樣式來。換句話說：這新生命在我們裡面天天的長大，就把老生命漸漸的推下去，沒有他存在留的地方了，這就是新陳代謝的作用。

當我們今天還在世上活著的時候，老生命在我們裡面還沒有完全死去，神把它保留在我們的肉身當中。這個保留是神對我們的更大的恩典。這個老生命在我們裡面起什麼作用呢？就是為要操練新生命，讓新生命藉著與老生命的博鬥慢慢的健壯起來。老生命不管怎樣頑強，他的結局必要慢慢弱下去的；新生命不管怎麼樣弱，必要逐漸成長起來的，這是生命成長的律。正如經上所說：“耶和華留下這幾族，為要試驗那不曾知道與迦南爭戰的以色列人，好叫以色列的後代又知道，又學習未曾曉得的戰事。”(士 3:1-2)我們明白了這一點，才會多去靠近新生命，培育新生命，新生命健壯起來了，老生命自然要退下去的。

我們平常所說要過一個屬靈的生活、討神喜悅的生活、蒙神悅納的生活，就是為了培養新生命，使新生命長大走來。不管我們的禱告、聽道、讀經、看屬靈書籍、和弟兄姊妹交通、唱詩等都是一個目的：就是要培養新生命成長進來。如果我們談的道理、唱的詩歌和新生命連結不起來，不能促進新生命的長進，這個道理就落空了、這個詩歌就沒有意義；如果我們禱告的話語和新生命連結不起來，在新生命裡面沒有感應，我們所禱告的話就是假冒偽善的話、就是法利賽人所說的話，是神不願意垂聽的話；如果我們所聽的道理和新生命連結不起來，和新生命不能夠打通，所聽的道理對我們的益處就不大；如果我們有很多屬靈、屬世的知識，也明白不少奧秘，但在工作裡面、生活裡面、事奉裡面，沒有改變我們的人生，沒有生命的果效，這些知識不如沒有者好；諸如此類的事我們想起來太多太多的了，凡是影響我們不能使我們像神的人、事、物，都是對我們沒有益得的，反而對我們是有損的。這是很重要的問題。

正是因為我們裡面有新生命和老生命博鬥的緣故，在我們裡面就產生了一個情況，就是有痛苦的感覺。兩個力量交戰；兩個人打仗，必要痛苦，雙方都有痛苦。不論是傷輕傷重，都要痛苦。這痛苦的感覺就是兩個律交戰的結果。

因此我們要明白，當我們裡面產生枯乾、軟弱、黑暗的時候，就是新生命和老生命在我們裡面博鬥的時候。這時候我們不要害怕這種痛苦的感覺，也不要因有軟弱、灰心的感覺而氣餒，因為在爭戰中這是必然有的現象。進一步說，正因為有這一種光景，才證明我們是標標準准的神的兒女；才說明我們裡面有主的新生命；也說明這新生命和老生命的爭戰、博鬥，我們的生命是在長進中。所以我們要時時刻刻靠著聖靈站在新生命這一邊；凡是對新生命有益處、有造就的，我們都接受，都承認，並且竭力去遵行。根據這個原則，我們靈生命的長進就不會慢，反而長進是很快的。

我們所嘆惜的是：我們常常光站在老生命這一邊，要維護老生命。所以我們的新生命就嘆惜，就軟弱了。我們為什麼要維護老生命呢？因為我們怕肉身吃苦、怕自己吃苦、怕老我受對付、受損失。所以我們總不願意把老我交出去，很容易站在老我這一邊來反對新人，反對新生命、拒絕聖靈。因此我們就軟弱、失敗、墮落，以至於落在黑暗的裡面。

怎麼樣追求生命長進？我們必須要記住，站在新生命這一邊，用十字架的精神對付這個老自己，老我，象主耶穌釘十字架一樣，像主耶穌說的一樣，要跟從主必須要背著十字架跟從主，什麼意義呢？你要有一個背十字架的決心，來對付舊生命，要得著新生命，失去舊生命，決定不讓舊生命在我們裡面得勢、掌權。應當象羅馬書第六章告訴我們說的一樣，把舊人釘死、斷絕。

但是每一個信徒在生命長進的時候，舊人並不是一下子就可以死掉的。雖然如此，我們可以靠著十字架的能力讓舊人失權。當肉體還活的時候，讓舊人失權，不讓他掌權。平常我們的耳朵所聽的、眼睛所看的、感覺器管所感覺到的、甚至於我們嘴裡面所說的、腦子裡所想的，要時時刻刻謹守、儆醒，不讓舊人掌權、不要老我掌權，要讓它失權，因為它還沒有死，還在那裡一直引誘我們。我們可以對它說：你沒有權了，我不再聽你的！我一聽你的就會上當、就會吃虧、就會受損失，所以我不聽你的了。我要聽主的話，我要去順服聖靈的。這時候我們就把老生命制服了，它就要為我們效力，因為身體是為義效力，所以要將身體獻給義作奴僕，就不讓老生命管轄新生命，這時候我們裡面就會有平安、有喜樂、有榮耀、有神的恩惠。

很多基督徒對這個道理弄不清楚，所以常常失敗、活在軟弱當中、活在老生命的轄制之下。至到他遭了一次大的難處，換句話說：老生命、老肉體受到了大的對付，藉著疾病；藉著環境的遭遇；藉著危險的事情受了大的挫折時，他對人世完全絕望了；辦法完全用盡了；老自己再也用不出勁來，沒辦法救自己脫離這些環境時，他就在神面前俯伏下來說：“神啊！求你救我吧！”這個呼救的聲音，並不是舊生命的呼聲，而是新生命在歎息。到了這時候，才能嘗到新生命的滋味；嘗到復興的滋味，願意將老生命、老肉體放下來，去順服聖靈的帶領。

當他一把舊生命放開的時候，就能夠向主說：“主啊！我要好好的愛你；我要順服你；要為你活著。因為你救我脫離這個難處，我要立志奉獻給你，為你而活了。”有了這個心願以後，神就向他施恩典，神的手就把他拯救出來。從疾病裡面得醫治；從絕望的環境中被釋放；從大的痛苦當中被救出來。哎呀！他裡面滿了歡喜快樂，就唱詩讚美神，為主作見證，因為主救了他，他裡面就得到了復興；也享

受到了新生命釋放的滋味。這就叫靈性復活。

按照生命成長的正常規律，應該常常活在這種光景當中。就是因為我們不明白這個道理，也不知道新生命的人生是何等的美好，就常常活在老生命裡面。發展到一個地步，主看我們太可憐、太危險了，繼續下去就要落在黑暗中被神棄絕了，神就藉著大苦難把我們打倒；藉著大難處把我們破碎。就在這被打倒、被破碎的時候，我們不得不向神屈服、投降，說：“神啊！我太不愛你，我犯很多罪得罪你；我不但虧欠你，也虧欠了人。”在神面前認罪、認罪、再認罪。就在這認罪的時候，老自己就失了權、讓了位。我們再不說：“我為自己而活了”；我們再不說：“主阿！你救我叫我為肉體、為人情而活了！”沒有這個思想了。反而說：“主啊！我太愛世界、太接近人情、太愛肉體，太得罪你了。今天我遭遇這個難處，真是應該啊！你饒恕我吧！赦免我吧！你若拯救我的話，我要好好為你而活著。”甚至於說：“主阿！我不願意為肉體活了，願意聽你的安排，為你傳福音，為教會而活著。”這些願望都出來了。這個心願一出來，神馬上就要施行拯救，這才是靈性長進的正常光景，這就是得勝。

因此說，要想使新生命真正得到長進，必須要記住：用十字架對付老生命，天天背著十字架跟從主。寧肯把自己釘在十字架上，也不叫我的眼看不當看的；寧肯被釘十字架，也不叫我的心想不當想的；寧肯被釘十字架，也不叫我的耳聽不當聽的；寧肯被釘十字架，也不叫我的肉體享受不當享受的。有了這個心志，罪就離開我們了。

所以說，我們必須有受苦的心志，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，就與罪斷絕了。這是我們每一個基督徒都應當明白的。不但我們為主工作的人應當明白，也應該教導信徒們都明白。我們相信耶穌基督，並不是為了疾病得醫治、患難得拯救、環境得保護，而是為要得一個新生命，改變我們的人生；靈魂得拯救，永不滅亡；憑著這個新生命到天堂裡面去，親見主的面享受永福；也靠著耶穌基督把福音的真締傳出去，叫人人也得著這個新生命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前些日子我有一個失敗的見證。我有一個侄女（不是肉身方面的，是屬靈的。）因為她的父親和我很同心，後來為主殉道了。當時她很小，在我家裡生長好幾年。由於我家庭裡面條件有限，就又被她的一個親屬帶走了。她親屬家庭的人都不信耶穌，當然屬靈的環境更不好，因此她的信心越來越差，對神的認識幾乎沒有了。結婚以後，他的丈夫脾氣很好，工作也很好，但對於神是一無所知，對她的靈生命長進就談不到幫助了。

但神愛這個姊妹，我們也為她禱告。她從小是她父親和我一同把她奉獻給主的，她的名字還是我起的，所以我很關心她。後來我一看到她這種光景，我裡面很傷心，就求主救她。神聽了我的禱告，也憐憫了她，神就給她擺了一個環境，叫她的丈夫突然生病了，得的是心臟病。他的心臟病和一般的心臟病不同。在他心臟外面的一層薄膜開始脫落，到最後成了很薄很薄的一層，動也不能動，因為這一層薄膜一破就完了。她到很多高級醫院裡醫治都沒有效，最後她就到了我家裡，又找了一個心臟病專科醫院住下，我們為他禱告，求主開出路。當然我們一面給他看病，一面給他傳福音。

那時我在想：她在這種情況之下，心裡當然很難過，我要叫她認罪悔改，恐怕這話很難講，因為她是一個很有知識的人。我為了愛這個女兒的緣故，不願叫她再傷心，那麼就用人的話對他們說：“你信耶穌，耶穌是全能的，耶穌能使死人復活；能叫麻瘋病潔淨，你的病算不了什麼。”並且還給他們作見證說：“有一個人得了癌症到了末期，因信耶穌就好了……。”他一聽很高興，耶穌能治病嗎？

我願意相信。這位姊妹也禱告，神就憐憫她。醫生對她說：“他這個病不能開刀，需要很長時間的休養，慢慢就好起來了。”所以就在家裡面休養，為他禱告，痛哭的為他禱告說：“主啊！我也是個罪人哪！你赦免他的罪，醫治他的病。”就是沒有對他講：“信耶穌必須要認罪悔改，承認自己是一個罪人，需要耶穌作我個人的救主，是靈魂的需要，不是肉身的需要。”這個真正的福音沒有傳出去，十字架的福音沒有傳清楚。

後來，神果然憐憫了他，經醫生檢查，他的病輕多了。按正常的規律他的病需要幾個月才能恢復，可是只有兩、三天的工夫他的病好多了，醫生很希奇！他丈夫也明白是神蹟奇事，所以很高興就回家了。他見人就說：“我信耶穌了，我信的耶穌治好了我的病。”這個姊妹也因著她丈夫的病被醫治，信心也復興起來了。

相隔沒有多長的時間，她丈夫的病突然又復發了。再次來到我的家裡，說：“病復發了，還要住那個醫院。”當時就為他禱告，神也開出路又住了院。住院以後，他對我說：“我的病若好不了，我去世後，把這個孩子（指他的妻子）交給你們，你們一定要照管她，她能不能再安排家我不管了，你們一定要照顧她，因她沒有父母，很可憐！”所以我又把一個病得醫治，蒙神看顧的福音傳給他，安慰他說：“你不要這樣灰心、這樣悲傷，耶穌是慈愛的，天父一定會醫治你的病，只要你夫婦兩人同心合意禱告，神能沒有能力嗎？我也希望你的病好了以後，完全奉獻給神，不要再愛世界了。”他也很高興這樣作。但是我們禱告了一個禮拜不見果效；兩個禮拜還不見果效，一直兩個多月，不但不見果效，反而醫生說：“你這個人哪！你出院吧！為什麼呢？你的病沒有辦法再治了，不能開刀，也沒有藥可以治療，你出去好好休養休養。”意思是說：等著最後吧！

這時候另外一個弟兄去看他，他就說：“我叔叔給我講的道理，好是很好，為什麼耶穌不能根治我的病呢？現在病嚴重了，這樣看來，耶穌是不是要我呢？是不是耶穌可信靠呢？我叔叔給我講這個人好了；那個人好了，我完全相信，但是我這個病為什麼不能好呢？還有一個阿姨，她得的是癌症，去年也去世了，她為什麼不會好呢？耶穌醫治病是碰巧的吧！我這個病恐怕碰不上了。”於是他的信心就丟失了。

我一聽這話，裡面馬上明白了說：“主啊！我錯了，我沒有把真正的福音傳給他，沒有把十字架的福音傳給他。是把一個得福的、得健康的福音傳給了他。雖然他也蒙些恩典，但是根子沒有紮下去，生命沒有種下去，沒有生命，所以他一直把信心停在身體上面，身體好一點他能禱告主；身體一不好，他就懷疑主，甚至不信主了。”

這是一個很響的警鐘，我說：“主啊！我傳福音不能光傳神蹟奇事的福音，需要傳十字架的福音。人頂大的需要，就是解決裡面的問題。生命的問題解決了，身體的問題算不得什麼。”

我回想我自己蒙恩重生的時候，我的處境很困難。那在一個解放戰爭時期，我和家庭斷絕了通信，實在沒有錢維持我的生活。前途暗淡，生活窮苦絕望，人生沒有出路。但是神的恩典臨到了我，使我徹底認罪悔改，神把新生命給了我，我重生了。

我雖然重生得救了，我肉身的環境並沒有轉變：我還是沒有錢買飯吃；還是沒有錢買衣服穿，冬天還是穿單衣服。當時我只有十多歲，我的前途還是暗淡的很！

但是我裡面的生命一改變，環境雖沒有變化，裡面卻沒有痛苦，不感覺人生悲觀，反而每天歡喜快

樂。雖還有寒冷與饑餓，但這些並沒有壓倒我，反使我更加歡喜快樂。在雪地裡面蹦著跳著讚美神；整夜不睡覺的禱告讚美神。從哪來的力量我也不知道。早上吃過飯，中午沒有飯吃我也不憂愁，仍然禱告讚美神。並且還給人傳福音說：“你信耶穌吧！耶穌愛你。”別的道理不會講，就光這樣講，傳著叫別人信耶穌。

我畢業以後，沒地方去工作，也一點不去想它，一點不為前途憂愁，整天讚美，整天感謝。外面的環境雖沒有變，只要裡面的生命改變了，外面的難處壓不倒我。不但不能奪去我的信心，反而難處更加催著我去愛主、去讚美主。不知道憂愁跑那裡去了，輕鬆愉快，只剩下讚美了。

因為我明白說：一個人需要的是靈魂的轉變，生命的轉變。一個人悔改得了新生命，重生得救了，生命的問題解決了，一切的難處都壓不倒我們，這是生命的寶貝！基督徒的人生觀就這點寶貝的很！並不是說：信了耶穌就沒有難處了，就沒有疾病了，或者說信耶穌就是為了求神保守我們逃避厄運，那不是我們的信仰。我們的信仰就是說：神的生命給了我們以後，任何難處壓不倒我們。不是說沒有難處，可能難處會更多，但難處越多，生命越煥發起來。哎呀！這是生命的偉大，太寶貴了！神的僕人保羅唱的凱歌說：“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難道是患難嗎？是困苦嗎？是饑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是危險嗎？是刀劍嗎？……然而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。……無論是死，是生、……是別的受造之物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。這愛是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裡的。”

（羅 8:35-39）

這個凱歌是一般人唱不出來的，世上任何有學問的人唱不出來；英雄豪傑唱不出來；他們沒有辦法唱得出來，因為人都被困難壓住了。這困難的臨到是因為犯罪的結果，一個人再有本事、再剛強、再有學問、再有權勢，都勝不過罪的權勢，犯罪的結果就是痛苦。

今天基督耶穌把我們從罪裡釋放出來；從罪權下釋放出來，什麼痛苦也不害怕了。哪一個人有保羅受的苦難多呢？為了傳福音，不但有環境方面的；還有猶太弟兄之間的；甚至於教會裡面的；身體方面的；有形的無形的，滿了痛苦。他在世上沒有一點享受：他已經是五、六十歲的人了，還是沒有什麼衣服穿，仍是赤身露體、忍饑挨餓，真如跳入苦海一般。我們今天的生活比其他來真是享受的多了。但他從來沒有悲觀感，說：“我傳一輩子福音，還忍饑挨餓，連衣服穿都沒有，這算什麼工作呢？這個人生不是太悲的很了嗎？誰還敢相信福音呢？”

實事情況並不像人所想像的，反而有更多的人相信耶穌了。保羅把福音的火把到處點燃，把人的靈魂燃燒起來。他的生命最樂觀、最高尚、最榮耀，這是基督生命的彰顯，信耶穌以後的寶貴就是這裡。寶貝一放在瓦器裡面，打倒了就不至死亡；受逼迫卻不被丟棄；雖四面受敵，也困不住我們，因為我們裡面有力量，是生命的力量。有了這個認識、有了這個經歷的，才叫得勝，這得勝叫生命的得勝。

今天我們事奉主、跟從主，有一個關鍵，就是若不認識主；若不瞭解這個生命的規律，想把道路走上去，想叫主使用我們，恐怕難的很！主若輕輕的使用我們，就用小難處壓住我們；主要大大的使用我們，就用大難處壓住我們，神越使用我們，我們的難處就越多。這是神使用人的規律。許多青年人就是不懂得這個規律，就愛在神面前禱告說：“主啊！我願作佈道家、作大奮興家……等。”這個禱告是很好，心願也很好，像小孩子向大人要求什麼事一樣。卻不知道，大奮興家是用大難處壓出來的。的確不錯，哪一個被主使用的人，他不是經歷了諸般的苦難呢？這個千真萬確的事。

我們若不明白這一點，怎麼樣被神使用呢？若只看到工作的榮耀上面；成績上面；看見很多人聽我們講道，佩服我們，說：“你真屬靈啊！你真有能力啊！你能醫病趕鬼；能講道；能治理……。”真榮耀的很！我們必要失敗，並且失敗的還很利害。

我們要知道，不論那一個恩賜在運用以前，都是十字架把他壓得沒有辦法，是被神擠出來的。但是我們不要怕，說：“不要求神使用我們。”因為生命的成長規律就必須如此。生命成長必須要受舊生命的壓力。新生命越是要成長，越和老生命搏鬥。經過了難處才能成長起來。

什麼叫新生命的得勝？沒有難處臨到怎麼能得勝呢？不見敵人怎能打勝仗呢？敵人越多勝仗越大；敵人越厲害，越能表現出我們的軍隊越剛強；把敵人打敗了，我們才能稱為得勝者，我們才能得榮耀。所以我們要記住這個規律。我們的生命想長進、想滿足神的心意、想叫神使用我們，應該有一個心志說：“主啊！我願迎接十字架，不願逃避苦難。你用苦難潔淨我、造就我、破碎我吧！”我們若沒有這個心志，就別想走這條道路。但是我再說：主已經找著了我們，我們若說：“我不想走，我害怕，甚至於說：這個難處我受不了，我不走了。”那也不行。主既找著了我們，我們想跑也跑不了啦！只應該有一個心志，說：“主啊！我甘心樂意走這個道路！我沒力量求你加給我力量。”反正仇敵攻上來了，我們不打也得打；我們不打他，他要把我們打死。死了也沒有什麼理由，誰叫我們不打敵人呢？要記住，打一槍害怕，打兩槍就不害怕了；打的多了就熟練了，可以自由的運用武器，成為一個好戰士、得勝的戰士。

我們不要害怕，主既選召了我們，我們應該死心踏地的說：“主啊！既然你把我選召了，我既不能跑掉，都交給你吧！你隨便擺佈我吧！”當我們真擺上去的時候，主就有辦法、有能力的帶領我們了。

我們的道路走不上去，主不能使用我們，是因為我們的心擺不上去，腳踏兩隻船，一隻腳踏在天堂，一隻腳踏在地獄；又想上天堂，又想愛世界，這樣過下去真是苦極了。要麼上天堂，要麼下世界，不管如何走總要專心嗎？但是我們已經不能下地獄了，因為我們已經有了主的生命，若不跟從主的話心裡就不平安。

我認識一位元老弟兄，他是一九五三年蒙恩的，蒙恩時很熱心愛主。過了不到兩年，運動一來，就害怕落下去了，一直倒下去三十年沒有起來。到了一九八一年，神藉著苦難又將他復興起來，今年已經六十八歲了。

復興起來以後我問他說：“老弟兄阿！這三十多年，你就敢去犯罪嗎？敢去下棋、打撲克、看電影嗎？甚至說，敢去犯其它不嚴重的罪嗎？”

他說：“兄弟啊！我說老實話吧！我是因為害怕，想求世上的好處啊！但是我每次犯罪的時候，裡面像打鼓一樣直響：「你是神的孩子，你向神奉獻過了，你已經得救了，又怎麼作這樣的事情呢？」但是環境太難，我不這樣作的話，我的肉體要受苦，人家也不給我工資，不給我榮耀，叫我有難處。這樣一來的話，我寧可叫肉身舒服一點，也不願意受苦。但是裡面不平安哪！這邊人榮耀我，給我這個證書，給我那個獎狀，拿了以後，裡面像刀紮一樣說：「這有什麼榮耀呀！這有什麼好處？」裡面真痛苦的很呀！我過著這樣矛盾的生活三十多年，真是矛盾重重。外面求人的榮耀，裡面就不要榮耀，受著聖靈的責備。真感謝主！主今天釋放了我，我什麼都不要了：「自己的愛好，下棋和養小鳥統統放下，

有的分給別人。」這時候我才明白跟從主是最快樂的事、是最喜樂的事。裡外一致才合神的心意。外邊不管人看不起我，還是看起我，只要裡面和主有交通，就捫心無虧了，我要為主而活著。”

後來他在大雪紛飛的天氣裡去傳福音，在鄉間鉤魚的小草棚裡蹲了一夜，他說：“這一夜一生從沒有享受過，這一夜好像在天堂裡一樣，唱詩讚美主，唱一首又一首。不唱的話就覺得冷的很！一直唱了一夜，也不疲乏、也不餓、也不冷，這個享受從來沒有過。若早知道的話，真不願意睡鋼絲床了；不願意住樓房裡面享受了。主與我同在，這麼好的很！可惜我失去了三十年的光陰。”這個弟兄非常寶貝！很愛主，現在已經被主接去了。

這些見證說明什麼呢？說明真正想叫新生命得釋放，必須要把舊生命看輕了。愛惜生命的就失喪生命。愛惜老生命的，就失喪新生命；恨惡自己生命的，就得著生命；恨惡老我的生命，就得著新生命；老生命是朽壞的、敗壞的、罪惡的、黑暗的、痛苦的。活在老我的生命裡面，不管怎樣有虛榮、名利都是痛苦的。

我們都看過清朝末代皇帝溥儀所寫的書——《我的前半生》我記的很清楚他說的一句話：“像我這樣的地位是最光榮的，是人上人的。我叫誰死，誰活不成；他天大的罪，我不叫殺，人就不敢殺他；我的享受是最高最好的享受。在皇宮裡面，還有什麼沒有享受呢？都享受到了。但是我得一個結論：我在皇宮裡生活，皇宮對我不是享受，而是一個大監獄啊！”

他舉例子說：『我一個人吃飯，擺上的菜很多，每一頓要有五、六十個菜。當然他吃不完，有很多菜動也不動的端上來端下去，作飯的人看著這菜動也不動，在桌子上放放就端下去了，所以有很多時候，有些菜也不再熱，也不再燒了。有一天我發現一個菜，從來沒有吃過，就想嘗一嘗是什麼菜，一看這個菜殼子很硬，因為放好幾天了。我就把這個殼子撥開，裡面有一個活的東西在動，我想這菜一定好吃，因為我不懂得。正要吃的時候，旁邊的護衛兵看見了，就說：“皇上！這個你不能吃。”就奪了過去，把這個菜端走了。我問：“這是為什麼？”侍候他的人就說：“這個菜不好吃了。”這個菜端走還不到十分鐘，又端上來一個盤子，裡面放一個人頭，說：“皇上，這個端菜的人欺騙了你，叫你吃生蛆的菜，違犯了皇帝的威嚴，把他殺掉了。”因為我不懂得這是什麼意思就說：“你端上來一個人頭幹什麼呢？”回答說：“因為他欺騙了你。”你們想想看，我這個皇上，吃個菜都沒有自由，一個菜吃錯的話，一個人頭就落地了，這是個什麼皇上呢？』

他又說：『有一天我到天安門廣場去（那時他只有七、八歲），我的老師跟著我，老師一不當心，我跑開了。正碰上一個老先生拿個小藍子，賣玉米餅子。我在皇宮裡面從來沒有吃過玉米麵，整天吃的都是白麵。我想：這個餅子怎麼是黃的？這是什麼東西呢？老先生說：“這是金星面，金星餅啊！”我說：“好不好吃呢？”老先生說：“你嘗嘗看。”我因吃俗了白麵，覺得非常好吃。我正在吃的時候老師發現了，說：“哎呀！你是皇上，怎麼吃這個東西。”說著就把我帶走了。帶走不到十分鐘，這一個老先生就被殺掉了。我聽說以後，裡面很傷心的說：“我連吃個東西都沒有自由啊！』

所以說：凡是活在老生命裡面的，眼前按人的眼光看是榮耀、是享受，結果都是痛苦啊！因此一個基督徒，已經得著新生命的人，如果這個還不認識，仍活在老生命裡面，要求人的榮耀；要求肉體的享受，到最後必要吃罪惡的果子，那是何等痛苦啊！所以必須把我們的心轉過來說：“主啊！你既然把新生命給我了，我要按新生命的律而活著，讓新生命成長起來。”在新生命裡面的榮耀、裡面的平

安、裡面的喜樂、裡面的福份，是人的言語所形容不出來的，是真平安、是真喜樂。

你們嘗過沒有？一個人禱告釋放以後，那個滋味真是無法形容，那比吃最好的東西還要甘甜的很！是不是呢？裡面釋放了、靈裡釋放了，多美好的很哪！

我常常說，一個人在什麼時候最美貌呢？不是指肉身長的美貌不美貌。而是靈裡禱告釋放以後，一站起來，再醜的面孔，也成了好的面孔，滿面發光，有天使的榮光。

所以一個聖徒說：“我情願用兩個小時時間和主敞開交通，我不願享受半年的皇宮之樂。”這話說得不算過份。若嘗過那一個和主交通的滋味、新生命釋放的滋味的人，就能說“阿們！”世上的一切榮華富貴比起來都算不得什麼了。

既然有很多的歷史經歷擺在我們面前，我們就不應該再求肉身的好處；求人的榮耀；求世上的安全與享受了。應該用死的態度來對待舊生命、對待世界；用背十字架的態度，不去犯罪得罪神，一心在主的裡面享受主的豐盛和榮耀，讓主在我們身上有地位、有佔有，能夠通行他的旨意。

二、不以啟示、異像為目標

讀經：

……約瑟十七歲與他的哥哥們一同牧羊，他是個童子，與他父親的妾辟拉的兒子們常在一處。約瑟將他哥哥們的惡行報給他們的父親。以色列原是愛約瑟過於愛的眾子，因為約瑟是他年老生的，他給約瑟作了一件彩衣。約瑟的哥哥們見父親愛約瑟過於愛他們，就恨約瑟，不與他說和睦的話。

約瑟作了一夢，告訴他哥哥們，他們就越發恨他。約瑟對他們說：請聽我所作的夢，我們在田裡捆禾稼，我的捆起來站著，你們的捆來圍著我的捆下拜。他的哥哥們回答說：難道你真要作我們的王嗎？難道你真要管轄我們嗎？他們就因他的夢和他的話越發恨他。後來他又作了一夢，也告訴他的哥哥們說：看哪能我又作了一夢，夢見太陽，月亮與十一個星向我下拜。約瑟將這夢告訴他父親和他哥哥們。他父親就責備他說：你作的這是什麼？約道我和你母親，你弟兄，果然要俯伏在地向你下拜嗎？他哥哥們都嫉妒他，他父親卻把這話存在心裡。……。(創 37:1-12) 參創 37:12-28

約瑟是雅各的第十一個兒子，是他所愛的妻拉結所生的。他生下來以後，雅各非常愛他。因為他父親愛他的緣故，他的那十個兄長就嫉妒他。約瑟不管他哥哥們怎麼嫉妒他，還是照樣把他們的惡行告訴他的父親雅各，因此他的哥哥們更加忌恨他。正在這時候，他連續作了兩個異夢。

第一個夢是他在田間割莊稼，他弟兄們都在割，一個人割了一捆，割好以後，他的禾捆就站起來了，他哥哥們的禾捆都圍著他的禾捆，向他的禾捆下拜。約瑟就把他所作的夢向他哥哥們說。他哥哥們一聽，就彼此說：“你想管著我們，要我們向你下拜。”就更加恨他了。

他又作一個夢：有十一個星星，還有太陽和月亮，他是其中之一顆。太陽、月亮和那十一顆星都向他下拜。約瑟又把這一個夢向他父母和哥哥們述說。這一說，不但他哥哥們恨他，連父親也埋怨他說：你作的是什麼夢呢？我和你媽媽也要向你下拜嗎？

是的，一個真正蒙愛的生命，我們要明白，當神給我們啟示的時候，我們所處的環境並不一定歡迎我們；並不一定理解我們，反而更加的艱難一點。神給我們啟示、給我們亮光，並不是要我們在人前

有榮耀，叫人稱讚我們；叫人跟從我們；叫人崇拜我們，那不是正路。而是叫我們順從裡面的帶領，走主叫我們所走的道路，去榮耀神。

真正得亮光，得啟示的人，往往會被人誤解；他的同胞們要嫉妒他；要輕視他，這是十字架道路。我們若不懂得這一個真理，我們的路就走不上去。就會向主說：“主啊！我這樣蒙你恩典，你給我新亮光、新啟示，我將這些亮光和啟示講出去的時候，他們不但不聽我的，反而還嫉妒我，甚至還輕視我，認為我太不屬靈。主阿！我不願意再走道路了。”所以一個真正願意走十字架道路的人要明白這一條十字架的道路，要預先有一個背十字架的準備，讓神在你身上有出口；叫神的旨意藉著你通行出去；讓神旨意的輪子向前推進一步。

神給我們啟示和亮光，並不是為叫我們來榮耀自己，高舉自己，而是為給我們指出一條道路來，叫我們順著聖靈的帶領走前面的道路。並且真的亮光和啟示，往往是被弟兄們所不能諒解的。就如保羅，因他從神得的啟示太大，猶太人就嫉妒他、藐視他，甚至當時的使徒們也不諒解他；他親自建立的教會也來譏諷他。這一些論斷，保羅並不以為然，也不放在心上。他不是以所得的啟示和亮光為重要的，他是以追求神旨意為重要的。

因此說，一個人要想遵行神的旨意，不應當把屬靈的追求擺在啟示和亮光上面。所得的異像也好、異夢也好、聲音也好，那是神給我們的，我們不應當去追求。我們要追求這一方面，宣傳這些東西，說：“我得了啟示、得了亮光、我見了異像，見個異夢。”就覺得自己比別人高尚，了不起啦！這就是逃避十字架，已經是偏離正路了。

我們有一個缺欠，我在神面前也犯這一個毛病，就是巴不得得一個異像，好給弟兄姊妹們講一講，讓信徒們好看重我，說：“這個人多麼屬靈啊！他的靈性真好，神給他異像，叫他有看見。”好在教會中有名望、有地位。這是一個危險，這是逃避生命長進的；逃避十字架道路的；使神在我們身上不能有出路的；攔阻神旨意的思想。

神給約瑟所擺的道路，第一步就是將啟示給他，並讓他明白，這個啟示將來必要應驗，因為啟示是從神來的。凡是從神來的，必要應驗，誰也攔阻不了。不需要我們去高舉他、去宣揚他。我們的責任是照著聖靈的感動只管交通出去，別的問題主一定要負責任。我們不要想叫別人高看我們、尊重我們。我們是以遵行神的旨意為目標的，不應該傳這一些神奇的經歷。什麼異像、異夢和什麼超奇的事情，這不是我們傳的中心。

聖經是神全部的啟示，他講給我們的真理，都是叫我們遵行的。一切所謂的異像、異夢和啟示，如果不合乎聖經的標準，那就沒有屬靈的價值。如果超呼聖經原則的話，我們都應當輕視，不去注意他。否則，就要攔阻神的旨意繼續在我們身上通行了，這是約瑟的第一步道路叫我們所看見的。

三、兄長恨惡，甘心作奴僕

讀經：

……他們遠遠的看見他，趁他還沒有走到跟前，大家就同謀要害死他。彼此說：你看！那作夢的來了。來吧！我們把他殺了，丟在一個坑裡，就說：有惡獸把他吃了，我們且看的夢將來怎麼樣？流便

聽見了要救他脫離他們的手說：我們不可害他的性命。又說：不可流他的血，可以把他丟在這野地的坑裡，不可下手害他。……約瑟到了他哥哥們那裡，他們就剝了他的外衣，就是他穿的那件彩衣。把他丟在坑裡。那坑是空的，裡面沒有水。

他們坐下吃飯，舉目觀看，見有一夥米甸的以實瑪利人……。猶大對眾弟兄說：我們殺我們的兄弟，藏了他的血，有什麼益處呢？我們不如將他賣給以實瑪利人，不可下手害他，因為他是我們的兄弟，我們的骨肉。眾弟兄就聽從了他。……哥哥們就把約瑟從坑里拉上來，講定二十舍客勒銀子，把約瑟賣給以實瑪利人。他們就把約瑟帶到埃及去了……。 (創 37:12-36)

約瑟被帶下埃及去。有一個埃及人，是法老的內臣，護衛長波提乏。從那結帶下他來的以實瑪利人手下買了他去。約瑟住在他主人埃及人的家中。耶和華與他同在，他就百事順利。他主人見耶和華與他同在，又見耶和華使他手裡所辦的盡都順利。約瑟就在主人眼前蒙恩，伺候他主人，並且主人派約瑟管理家務，和他一切所有的。耶和華就因約瑟的緣故賜福於那埃及人的家，凡家裡和田間一切所有的都蒙耶和華賜福。波提乏將一切所有的都交在約瑟的手下，除了自己所吃的飯，別的事一概不知。 (創 39:1-6)

約瑟由於被父親所愛，又從神那裡得到啟示，不但他的哥哥們不認為他很屬靈、不認為他的靈性很好，反而不重視他、不尊重他、又非常的忌恨他，他們就湊機會要害他，把他捆綁起來扔在坑中，後來就把他賣給米甸的以實瑪利人，又被賣到埃及，在波提乏家裡當奴隸。耶和華與他同在，他就百事順利，並且耶和華也賜福於波提乏的家。

一個真正遵行神旨意的人、真正走十字架道路的人，必須要明白：我們的身分是奴隸。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第一次來到地上的時候，不是以君王的身分來的，而是以奴僕的身分來到世上的。聖經上說：“他本有神的形像，不以自己與同等為強奪的，反倒虛己、取了奴僕的形象，成為人的樣式，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” (腓 2:6-8) 主降生的時候沒有生在皇宮裡面；沒有生在大祭司的家裡；沒有生在尊貴的家庭當中；卻生在人所不重視的伯利恒的馬槽裡；後來又生活在拿撒勒貧脊的農村，人人看不起的地方。(約 1:46) (拿撒勒是貧窮人人看不起的地方；是一個強盜村，誰偷的東西多誰就光榮，就是這樣的一個村莊。)

主就是生活在這樣的環境當中，他沒有揀選一個耶路撒冷的京城降生。為什麼耶穌要生在伯利恒的馬槽，在人看不起的拿撒勒生活呢？不但是長在拿撒勒，又不是生活在拿撒勒富餘的家庭，乃是生在一個木匠的家裡。在這個家裡，人口又多，他自己要承擔著幾個弟弟、妹妹、還有父母的生活，至少有七、八個人的生活全靠他一個人操勞。(可 6:3) 他作什麼活來養活這八、九口人的生活呢？聖經上沒有說他有田地；也沒有介紹他們有什麼特殊的職業，只說他承繼了父親的工作，就是作木工供養這一家人的生活。

按人的眼光看：生活在這樣一個家庭裡的人，生活貧脊；體力活重；人人看不起，像這樣的還能為主使用嗎？還能作了大事業嗎？還能成全神的救恩計畫嗎？不可能的。但是，神的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就是揀選了這一條道路。不以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，自己虛己作了奴僕，成了奴僕的形象。

我們要跟從主，想被主使用，想遵行神的旨意，想從我們身上通行神的旨意，必須要記住，不能夠心高氣傲；不能夠眼目高大；不能夠好高騖遠。應當從拿撒勒開始走起，應該從作奴僕開始走起。

聖經中對主耶穌有很多預表的人物，但沒有一個人物像約瑟預表得最真確、最實在。他被父愛、他的被賣、他作奴僕、他被誣陷、他被害、他的升高……等等，都預表主耶穌。我們的主一生都是生活在痛苦的生涯中，約瑟也是從他幼年到成年，一直走受苦的道路。我們也不能高過我們的主。主說：“僕人不能大於主人，學生不能高過先生。”（太 10:24-25）我們不要說：“我是傳道人！我比別人高一頭，走起路來頭抬的高高的，認為自己是一個了不起的人物。”那不是基督的形象。基督是服事人的人。

我記得有這樣一個故事，很有意思，可能是事實。羅馬的巡撫彼拉多有一個兒子，已經有十幾歲了，得了一個小兒麻痺症。自己不能走路，無論到哪裡去都需要媽媽抱住他。他的母親聽說拿撒勒有個先知叫耶穌，會醫病，能叫死人復活。就抱著孩子到處去找耶穌，一連找了十幾天，都找不到耶穌。不是找不到，因為不認識耶穌。

有一次在一個地方，聽說耶穌來了，成千上萬的人圍著耶穌，她拼命的找耶穌，看看彼得象耶穌，因彼得長的很魁梧，結果不是耶穌；看看雅各像耶穌，結果也不是耶穌。當她還沒有看完的時候，耶穌已經過去了。主是無所不知的，故意要試驗她的信心。她便抱著孩子跑了十幾天也沒有找到耶穌。

後來他問別人說：“哪個是耶穌？”別人說：“也不清楚”。後來在瞻魯家裡面，因他的女兒死了，主耶穌去叫她復活過來。耶穌就帶著彼得、雅各、約翰三個人到房子裡去，外邊很多百姓圍著這房子，擁擠擠擠，要看耶穌是如何叫她復活的。主耶穌把門一關，叫別人都出去。這時候，彼拉多的妻子站在房子對面一個小土堆上，抱著孩子，把腳立起來要看哪個人是耶穌，哪個人像耶穌。雖然是急切的要看見耶穌，也沒有看見，因為門已經關起來了。

因為外邊的人多，忽然一個山牆被推倒了，這時候正是主耶穌叫大比大復活的時候，彼拉多的妻子正好看見主耶穌叫大比大復活的這個情形。她的心被主的愛吸去，一直傾向主耶穌，把自己的孩子也忘記了。她看了有好幾分鐘的時間，因人多擠不過去，主也已經走開了，她還在竭力去也找耶穌。她正在找耶穌的時候，她的孩子說“媽媽！我們回家吧！”她低頭一看，孩子好了，完全健康了。“哎呀！這真是奇妙啊！”於是就帶著孩子回家去了。這孩子後來也信了耶穌。到主耶穌被釘十字架以前，彼拉多的妻子不是對彼拉多說：“這義人的事你不要管。”因她知道主耶穌是個義人。這是一個民間的故事。

這裡告訴我們：主耶穌基督並沒有魁梧的身體，也不像世上的大人物那樣貌像榮采，很有風度，不是的。主耶穌沒有佳形美容，所以人不容易找到他，因為人都是以外貌取人，而藐視主、不尊重主。因此我們說：我們今天跟從主、事奉主、不要以外貌認人，要以生命的豐盛基楚。這樣說來，我們事奉主不揀選奴僕的道路，還揀選什麼道路呢？我們不要希望叫人看起我們、叫人尊重我們，因為當人尊重我們的時候，神就厭棄我們了。

我們要記住，一個傳福音的使者，乃是一個任勞任怨，服事人的人。不要注重外表的裝飾，叫基督的愛從我們裡面發出來；不要用外表去影響人、也不用物質、用才幹去吸引人。那不是傳福音的正路；那不是一個福音使者的正當姿態。真正的福音使者是背著十字架，順服主，服事人的人。

主耶穌開始傳道的時候才三十歲，別人就把他看成有五十歲左右。從此可知，他的面貌是何等的蒼老；他的生活是何等的清貧；他的心靈為人類的罪而壓傷；他一個人擔負一家九口人的生活負擔是

何等的重，還能不蒼老嗎？肯定是衰老的。

約瑟既然是預表主耶穌的，主耶穌走了奴僕的道路，他也必須走奴僕的道路；神的定旨要他的弟兄們敬拜他，包括太陽、月亮都要向他朝拜，當然他必須得走許多周折的道路才能達到這個地步。神的定旨和神的啟示已經向他顯明了，神的選召是不會錯的，要讓他把生命分給人、把光分給人，所以他必須從奴僕的地步開始走起，經過被賣、被辱、被囚、被高舉……才能完成這個偉大的使命。

感謝主！約瑟在波提乏家裡作奴僕，服事波提乏的全家。聖經上說：“耶和華與他同在，他就幾事順利。”（創 39:2）按約瑟的家景條件，怎麼能甘心作奴僕呢？他父親雅各的家族是一個大家族，他的哥哥們都是有勢力的人，因羊群很多，在當地都是被人尊敬的人。他在家裡又是父親最寵愛的人，給他彩色衣服，特別愛他，不讓他受苦。到現在反而落到這個地步而作奴僕。是因為他沒有本事、沒有才幹而作了奴僕嗎？還是因為他做錯了事情淪為奴僕呢？是因為他哥哥們嫉妒他、恨惡他，把他賣掉了嗎？都不是的。而是神早已定規了他的道路。他作奴僕是神知道的，是必然的，不是偶然的。

在約瑟作奴的時候，任勞任怨，殷勤服事，得到全家人的好評，因為有耶和華與他同在，他就幾事順利。他從來沒有一個思想說：“哎呀！我真冤枉死了！我真冤屈的很哪！我是一個有為的青年，我的父親愛我，我有很好的前途，但現在我的哥哥們冤枉我、嫉妒我，把我賣掉，在別人家裡作奴僕，當奴隸，沒有一點自由，真是苦啊！”反過來說，要是我們的話，我們就要怨天尤人的說：“神啊！我的命太苦了。在我家裡面我還有好的前途；父親愛我，我也孝順父親，經常把哥哥的壞行為告訴父親，叫他們學好；他們不但不聽我的好心勸說，反而來恨我，把我賣掉。現在不但叫我失去父母的愛、沒有弟兄的同情，還在外國當奴隸，真是苦上加苦啊！神啊！跟從你的路怎麼這樣難行呢？”

約瑟受了很多的苦，一句怨言也沒有發，在那裡靜靜地盡自己的本份，他真像基督的樣子。“耶和華就與他同在，他就百事順利。”這兩句話真不簡單。我們思想一下，裡面有很多的內容。可能他剛到波提乏家裡的時候，雖然每天他與神同在，肯定波提乏也看不起他：“不但是外地人，也是被賣出來的，還是被弟兄們看不起的人，一定不是一個好人。”所以波提乏就不分好歹的支配他說：“約瑟！去幹這；約瑟！去幹那！”可能約瑟已經睡覺了，也要把他叫起來說：“約瑟！挑水去。”他也得去挑；“約瑟！掃地去。”他也得去掃。是不是呢？不但波提乏這樣對待他，可能他的家卒和用人們也要欺負他，說：“你是希伯來人的孩子，你是幹什麼的？你是一個壞孩子。”約瑟如果說：“不是。”用人們肯定會說：“不是一個壞孩子，怎會把你賣出來作奴僕呢？或是你作了壞事情啦！”我們仔細思想起來，約瑟開始在波提乏家裡那一段的日子真是不好過啊！都在欺負他。

但是約瑟不發一句怨言，在他的心靈裡每一天都在和主交通，說：“主啊！你叫我幹什麼，我就幹什麼；人欺負我，不是人要欺負我，是你叫他們來對付我的。主啊！只要你與我同在，我就夠了。”他只求神與他同在，不看環境的反應怎麼樣。“你們怎麼對待我都可以，我只要有神同在、有主和我交通，那我就有福了。”所以他裡面和主的關係很好，和主的交通沒有間隔，因此辦什麼事情都順利。別人辦不好的，他辦得好；別人不能辦的，他能辦到，凡經過他手所辦的事辦得都非常好，叫別人看著沒有話講，提不出意見，挑不出毛病來。經過了一段時間，大家都認為說：“這個年輕人是沒錯的，很能幹、有聰明、有智慧。”慢慢的都信服他了。特別是波提乏更是相信他了。就把家裡的事都托他辦理，家裡一切所有的都交在約瑟手裡。因為約瑟辦事精明，更有耶和華與他同在！！

現在我思想到今天的教會，有不少弟兄姊妹為主受苦；也有些肢體被放在監獄裡面；還有些信徒是處在最低級的地位上。不管處在什麼的地步，我們是神的孩子，都需要從作奴僕的身份做起，並且甘心樂意的去做，裡面才能和主有親密的交通。有了和主的交通，不管外面地位怎樣的低、環境怎樣的不自由、生活怎樣的苦。通過我們辦的事情就叫人看見我們是一個了不起的人。別人不得不說：我們有特別的聰明智慧、有神的能力、有神的同在，什麼事都能辦。

我記得有一位弟兄，現在還在江西北部傳道。他作了一個見證，我聽後很受感動。他是在一個工廠裡工作，在一九六七年文化革命期間，他是個被鬥爭物件，因為他堅持信仰，不能放棄。因此廠長、書記對他另眼看待，並且欺負他。

他在車間裡面是一個技術人員，把他調出去作什麼呢？掃地、打掃廁所。這還不算，有時叫他爬進煙囪裡通煙窗，通的時候，他們還在底下燒火，火燒在身上，眉毛都燒光了。人都是這樣欺負他。

這個弟兄真寶貝！他說：“他們再欺負我，這是神給我預備的禱告機會。我也不以為是廠長苦待我；不以為是書記苦待我；不以為是工人苦待我，這是主在造就我。”

當火燒著我的臉時，我說：“主啊！我這臉應當燒，因為我太愛面子了，不燒一燒，這個老面子就不肯放下來。”我這樣一禱告，也不以為是別人苦待我，只有檢查自己說：“主啊！我自己不願意放下面子，你藉著外邦人把我的面子打下來。”

當我掃地的時候，別人說：“你掃的不乾淨。”我就再去掃一掃。我就對主說：“主啊！今天我這個人太自尊，我幹什麼活怕別人提意見。主啊！現在是你測驗我的時候，我不要自尊心啦！叫掃一遍我就再掃一遍。”

當廠裡任何一個工人都可以隨便支配他，叫他作什麼的時候，他說：“主啊！你使我的「老我」再也起不來了吧！我應當這樣受欺壓。若不是如此的話，我自己就不肯放下面子叫別人來欺負我、羞辱我。”我這樣一禱告，一恨老自己的時候，叫我掃十遍，我裡面一點恨的感覺都沒有，歡歡喜喜，快快樂樂的去掃。這一掃，別人看著說：“這個人怪服帖，能高能低，真了不起啊！”於是我就成了全廠議論中心。

有一次廠長難為他說：“你還信不信耶穌。”他說：“我還信耶穌。”廠長說：“真信耶穌嗎？”他說：“真信耶穌。”廠長說：“耶穌在哪裡？”他說：“在天上，也在我心裡頭。”廠長說：“神是什麼樣子？”他說：“耶穌是全能的神。”廠長說：“他怎麼不管你哩？”他說：“不是不管我，是耶穌叫你管我的。”

到最後他們沒有辦法了，廠長就又想法子難為他，叫他沒有辦法說耶穌是全能的。當時廠裡進了一台日本進口機器，那時候國家還沒有開放，進口機器很少。廠裡的工人都不懂得日文，當然這位弟兄也不懂得日文，廠長單單叫他開這一台機器來難為他。

廠長就把弟兄找去，說：“某某人哪！你們的神不是全能的嗎？”他說：“是的！我信的神是全能的神。”廠長說：“你信的神能幹什麼呢？”他說：“他凡事都能。”廠長說：“是真能還是假能？”他說：“真能”。廠長說：“好！你說真能，明天上班時你到某某車間去，那裡有幾部新機器，是日本進口的，我們都不會看日文，你會不會啊？”他說：“我更不會。”廠長說：“你不會不要緊，你的耶穌是全能的，叫耶穌交給你好了。”他說：“廠長啊！這個我幹不來啊！”廠長說：“你幹不來，

耶穌幹得來，叫耶穌告訴你。”

弟兄回到住房就禱告主，說：“主啊！這個難處臨到我，叫我怎麼辦呢？廠長叫我去開機器，我又不懂得日文，還是新機器，如果開壞的話，他們要找我的毛病了，說我是有意破壞的，我可擔負不起啊！主啊！我雖不會開，但我相信你是全能的。”他一直的禱告、拼命的禱告，直禱告到裡面釋放了，靈裡面通了，他才收著了禱告。

到了第二天，他就按時進了車間去開機器。這時他就對主說：“主啊！我相信你是全能的，我奉你的名去，你為你大名的緣故，為你榮耀的緣故，與我同在。”廠長故意把窗戶打開，偷偷的看神到底是怎樣的全能！“你這個不懂日文的人總是不能開這台機器。”

弟兄來到機器跟前，看一看，什麼也不懂得，一個字也不認識，怎麼開呢？弟兄就跪在地上禱告說：“主耶穌啊！你是全能的，為證明你的全能，我不會用這工具，求你用我的手把機器開動吧！叫別人承認你是全能的，讓你的名得榮耀。我是個文化不高的人，但主你是全能的，你比大博士還要有學問，你今天就顯出你的全能吧！”弟兄禱告起碼有半個多小時。廠長心想：“你這個人到什麼地步，這時候還禱告耶穌呢！耶穌能給你開機器嗎？不可能的。你小學畢業還能識洋文嗎？”

真是奇妙！弟兄禱告完了站起來，來到機器旁邊，手不由自主的在機器上摸了幾模，機器就轟轟的轉動起來。廠長一看，真的開動了。再仔細一聽，機器運行的很正常，開的很熟練。廠長隨即進來說：“某某人哪！我服氣你了，服氣耶穌是全能的。好啦！你按時間上班吧！不要去掃地了。”這是他自己親自作的見證。

這說明什麼呢？說明要想服在神的權下被神重用，就得在任何艱難、困苦的環境中注意和神的關係，不看難處、不看環境，甘願處在奴僕的地位，作奴僕的身份，後來神必叫我們升高。

我們為什麼失敗呢？就是光看難處。像以色列人一樣的發怨言，看環境。沒有吃的了，發怨言；沒有喝的，發怨言；路難行了，發怨言，一看環境，不能不為肉體打算。“壇裡沒有米了，明天要吃什麼東西呢？路一難行，真是危險啊！主啊！你不保護我，我過不去了。”就為為肉體打算，為自己的生命打算，是不是呢？

弟兄姊妹們！不要看環境、不要看外表，要注重裡面生命的長進，靠著裡面生命的能力去行事為人。保羅不是說過嗎！不是靠我們的聰明、智慧，是靠著神的恩典。我們被壓迫，力不能勝，幾乎要死，沒有活命的指望了，也斷定自己是必死的，這時候叫我們仍不靠自己，要靠那叫死人復活的神。他從前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現在仍要救我們，將來我們指望他還要救我們。真是寶貝的救恩！真實的救恩！我們只要和主的關係沒有間隔，靈裡只要禱告通釋放了，裡面沒有攔阻、沒有重擔、沒有黑暗了，請放心，任何難處都攔阻不了我們。

我們聽見過很多聖徒們講的神蹟奇事，有的能夠從水面上走過去；有的經了火而不被火燒；有的經過大難處也不至死亡……。這都不是希奇的問題。而是他們和主的關係好了！沒有死的權勢了，火算得什麼！水算得什麼！都在神的掌管當中。若和主的關係不好，就是一個小蟲子也會把人咬死的，是不是呢？人最軟弱，見一個蚊子也害怕。但是一個和主關係好的人，老虎、獅子也不傷害他。

有一個耶老弟兄在上海作見證，講他在山上禱告的時候，禱告到深夜，他沒有下山，夜裡下了大雪。他沒有地方去避雪，就在旁邊山窪處躺下睡覺。到第二天雪下得很深，他醒來之後，出了一身汗，

脖子裡像圍了一條大圍巾。他想：這是什麼東西？這邊熱烘烘的，那邊也熱烘烘的。用手一摸，這個東西是活的。他仔細一看，這邊臥一隻豹子、那邊臥一隻豹子，把他包起來了。豹子的尾巴把他的脖子圍了起來。他一起來，豹子把身上的雪一抖都走了。這是他親自講的見證。

當時上海宗教的領導人吳耀宗，聽別人傳說後，當然他是不佩服的，說是造謠撞騙，就找到耶弟兄說：“耶乃光！如果你說的是真的話，我們公園裡有老虎，你敢不敢到老虎籠裡去蹲兩個小時，老虎不咬你，那你作的見證就是真的。不然的話，你是造謠撞騙，我要起訴你，把你交給政府處理。”

耶弟兄說：“我現在不能答覆你，我先禱告我的神，我的主。他叫我怎樣答覆你，我就答覆你。”老弟兄禱告了兩天，裡面禱告通了，靈裡釋放了。就對吳耀宗說：“吳先生！我的主說了，許可我到老虎籠裡去，你下命令吧！到哪一個公園？叫公園裡的人把老虎籠打開，我要進去。”

吳耀宗一聽：這個真不得了！如果老虎不咬他的話，這個影響就更大了，所以不敢這樣作，就暗暗對他說：“某某人哪！你離開上海吧！你這樣影響太大了。”

耶弟兄怎麼敢這樣答覆呢？因他禱告通，靈裡釋放了。我完全相信是真的。「他是為了神的榮耀，不是為了自己標新立異，表示我的靈性好；我有能力；我的信心好，老虎不咬我。不是的。神叫他去是為神的榮耀，如果真被咬死，是神的事情，那與弟兄無關；神為他的榮耀，老虎必不能咬他，神為他的名得榮耀，必把那一些反對的人，譏笑的人打下去。把他們的氣焰壓下去。」所以反對的人也不敢叫他去了。

是的，我們不論在什麼情況之下，試探也好、試練也好，任何難處臨到也好，我們先禱告主，裡面和主交通了，任何難處都不要害怕。關鍵問題是看我們和神的關係怎麼樣，這是一個最終的問題、中心的問題。不論在什麼情況之下；不論在什麼工作裡面；在生活裡面；在任何的環境裡面，我們和神的交通是最重要的。

各位同工！我們事奉神，不是靠著外面的力量。雖然我們需要學習、需要讀聖經、需要看參考書、需要努力學習，這些都是不可少的，這是人當盡的本分。但是真正使用這些知識的時候，不是憑著我們的聰明去用。而是我們裡面禱告通，禱告透亮以後，主叫我們怎麼用，我們就怎麼用，就順著聖靈的帶領去行。只要是主的旨意，任何難處不能阻止我們。聖經這樣告訴我們，說：“你從水中經過，我必與你同在；你趟過江河，水必不漫過你；你從火中行過，必不被燒，火焰也不著在你身上。”（賽43:2）這話不是道理、是事實、是應許、能夠兌現。

那為什麼不能在我們身上兌現呢？因為我們的眼睛看環境、看肉體，卻不注意裡面和主的關係。我們一落到卑微的地步、一進到難處中間，就發怨言說：“主啊！你不救我不行，你怎麼這樣待我呢？這個人太沒有良心，他誣告了我；他監禁了我；他揭發了我……怎麼樣怎麼樣。”就這樣埋怨開了。

上面我已經講過，有一個地方，以前為什麼那樣得勝？現在為什麼那樣失敗？“從前他們去坐監，都認為是為主的緣故；做什麼工作，都認為是為主而作，所以能夠得勝。”現在呢？卻不是那樣認為了。遇見了試探就會說：“這一次你若不叫我這樣子作，我就不會落到這個地步；他揭發我，我也揭發他，彼此揭發；環境一緊張，什麼都沒有了、能力沒有了、信心沒有了、剛強沒有了，結果落在失敗中。”

我們想想看，在我們的生活當中，哪一次失敗不是因為我們和主的關係出了問題。並不是家庭難；

並不是環境難；並不是教會的同工難。當我們和主的關係不好的時候，在任何地方都是難的。反過來說：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的話，當奴僕也是快樂的。

並不是基督徒現在都要作皇子，在神看是皇子，在人看我們像奴隸一樣，沒有性命保障的人。但是我們在神面前是最穩妥的，因為我們是天上的人，天國的君王必要保護我。主若不許可的話，人能把我們怎麼樣呢？主若許可的話，我也不能救自己，人也不能救我。

有一位弟兄在挨打的時候還在感謝主。打他的人問他為什麼感謝主？他說：“因為是主叫你打我的。”打他的人就沒有辦法，因為他不以挨打、痛苦為羞辱了。“主許可叫你打我，是為了對付我的肉體，是主叫我受的苦，所以我就歡喜快樂。”他得勝了。

現在我們再轉回來說：約瑟為什麼經過被賣，又作奴僕還能忍受呢？因為他認定了：“是主叫我來作奴僕的，不是哥哥們恨我，把我賣了；不是我的命不好；不是我的爸爸多事，叫我來看哥哥們；而是耶和華叫我來埃及作奴僕的，神與我同在，我就凡事順利，盡都順利。哎呀！太寶貝了！”

大衛也有這個經歷，有了神的同在，凡事順利，真好得很！

是如何的順利呢？並不是外邊的順利、肉體的順利。而是裡面先順利，裡面通了，裡面釋放了，才是真順利。我可以掃地；我可以打掃廁所；我可以給人當馬蹬子……，但是我裡面與神的關係沒有間隔，完全的釋放了，這才叫順利。並不是外面人不欺負我們；外面沒有難處；外面地位高升得榮耀，而是我們裡面不被困住了。正如保羅所說的：“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裡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遭逼迫，卻不至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。”人雖然把我肉體打倒了，我的靈性並沒有倒，那是何等好啊！

在羅馬帝國逼迫教會的時候，多少人為主殉道，他們在火裡、在絞架上、在懼刑下，仍然高舉主，感謝主，讚美主，說：“主啊！你叫火來燒我肉體；你叫懼刑臨到我的肉體，這是你的美意。如果肉體不燒的話，我的靈性就不能釋放出來。有一個老教父，在熊熊的火焰裡，還把手舉起來說：“主耶穌！我感謝你，從此你把我釋放了。我再不受肉體的限制，好永遠的讚美你。”他那一種慷慨激昂的精神，使很多人受感動。他這一種能力是從哪裡來的呢？因他認識到說：“這是主許可的，是主叫我這樣作的，是主叫我經歷這苦難的。”所以他能夠得勝。

從這些實事叫我們看見，約瑟在波提乏家裡甘心作奴僕，對我們的教育意義是何等的大！約瑟不去注意我是奴僕不是奴僕，只注意我和主之間的關係，這種服事神而服事人的態度是何等的美好！所以耶和華與他同在，他就凡事順利。

四、勝過情欲，忍冤榮耀神

讀經：

這事以後，約瑟主人的妻以目送情給約瑟，說你與我同寢吧！約瑟不從，對他主人的妻說：一切家務我主人都不知道，他把一切都交在我手裡。在這家裡沒有比我大的，並且他沒有留下一樣不交給我，只留下了你，因為你是他的妻子，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？後來她天天與約瑟說，約瑟卻不聽從她，不與她同寢，也不同她在一處。

有一天約瑟 進屋裡去辦事，家中人沒有一個在那屋裡，婦人就拉著他的衣服說：你與我同寢吧！約瑟把衣服丟在婦人手裡，跑到外邊去了。

婦人……等主人回家，就對他如此如此的說：你所帶到我們這裡的那希伯來僕人進來要戲弄我，我放聲喊起來，他就把衣服丟在我這裡跑出去了。

約瑟的主人聽見……就生氣，把約瑟下在監裡，就是王的囚犯被囚的地方……耶和華與約瑟同在，向他施恩，使他在司獄的眼前蒙恩……耶和華使他所作的盡都順利。（創 39:7-23）

當約瑟凡事與神交通，裡面完全釋放以後，耶和華就與他同在，使他凡事順利。他就在作奴僕的這件事上得勝了。在全家、在眾人面前、在主人身上得了榮耀。但是要想在凡事上都得勝，必須要經過諸般的試驗、許多的苦處才能得到。

由於波提乏看重了約瑟，就把家中一切的事全交托給約瑟，讓約瑟掌管家中所有的事務，換句許說，約瑟就是他們的第二個當家的。就在這時候，試探又來了。波提乏的妻子也看重了約瑟，想與他親近，就是沒有機會。這一天由於波提乏沒有在家，就來引誘約瑟讓他上釣。這是因為約瑟既年輕、又俊美，辦事聰明能幹，撒但沒有別的法子把約瑟拉倒，就又藉著情欲來攻擊約瑟。

約瑟是奴僕的身份，波提乏的妻子是主母的身份。按波提乏的妻子想：“約瑟必會同意她的要求。我可以轉變他的奴僕身份，不叫他當奴僕，作一個自由的人，我們可以親近一生，那多麼好的很哪能！

“約瑟又聰明又能幹，以後可以超過我的主人，比我丈夫還要高。那時候約瑟當大官，我也可以得榮耀。或者我也可以給丈夫提議、給法老王提建議，把約瑟提升，就可以大有前途了。”

於是她就去找約瑟，將她這些心裡話說給約瑟，並且還說：“你只要答應我的要求，與我同寢，和我犯罪就可以了。”

哎呀！約瑟若要真想作一個自由人，非常容易，只要同意波提乏妻子的要求就可以了。再者，約瑟是個奴僕身分，毫無自由，主人又相信他，主母又這樣的向他提議，怎能說出不同意呢？若真的說出不同意的話，主人實在有權柄，隨便說一聲就可以把他殺掉，因奴僕沒有自由、沒有生命的保障嗎！這麼好的機會臨到，約瑟只需要說一聲「同意」，與她親近就可以把苦難挪去、把地位提高。只要稍微通融一下就可以成全大業。犯一次罪有什麼關係呢？這是終身的問題啊！我的身份都可以轉變過來。

真是感謝主！約瑟沒有這一個思想，甚至說連一點這樣的思念都沒有。他只有一個心志，要向主忠貞，在神面前保守聖潔，不去得罪神。所以他能說：『“……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？”（創 39:9）因為這不是我為前途開出路的問題；不是要減輕我的痛苦，提高我身份的問題；而是犯大罪作大惡得罪神的問題。所以我寧可叫苦難臨我，也不能同意這件事情。』

的確不錯，情欲的罪是個大惡、是個大罪。聖經上有幾處說到大罪的的地方：大衛犯了大罪，因為他在情欲上失敗了；拜偶像是個大罪，以色列人因拜金牛犢犯了大罪。人類當中犯罪最多的是在情欲方面。整個社會、整個世界、整個人類，可以說占百分之八十以上都是因情欲而犯罪的。甚至說兩個國家打仗；兩個家庭不和睦；兩個人有矛盾，都是因為情欲問題。再說得重一點，一個人德性敗壞；教會不復興，神不作工，什麼原因呢？情欲的罪沒有對付清楚。

特別在青年當中，情欲的罪若不對清楚，還想叫神使用，那是很不可能的。神也必叫這些弟兄姊妹在生活中受更深更重的試煉，否則，怎能勝過這個情欲的罪呢？怎能不受他的引誘呢？我們要認定約

瑟說的這一句話：“我怎敢作這大惡得罪神呢？”就能夠得勝情欲的試探了。

一般來說，犯情欲罪的是別人看不見的，只有兩個人知道，不會叫別人看見的，是不是呢？豈不知神早已看見了。既是大惡，神怎能不鑒察呢？我們若往神那裡一想，還敢犯罪嗎？連思想也不敢胡想了，因為神在鑒察我們。

為什麼約瑟能夠被神使用？被神驗中？能夠預表基督？能夠坐在得勝的寶座上？因為他對罪的問題是多麼認真哪！“如果通融這一下，我的人生就可以改變；他們可以提拔我一下，到皇宮裡當個小官，多麼自在、多麼榮耀。”但是我決不能揀選這一個犯罪的辦法、以犯罪的手段減輕我的痛苦。

這個很重要！求主給我們一個敬虔的心。因為我們的身體是屬於神的；婚姻也是神聖的，床也不可污穢。這是聖經教訓。哪一個被神用的人在情欲上不受對付呢？情欲上稍微一放鬆，神就不用了，多麼危險啊！

撒但引誘人類所犯的第一個罪就是情欲的罪。神的兒子們看見人的女子們美貌，就隨意娶來為妻，結果耶和華的靈就不常住在人的心裡面。自從有人類以來直到現在，在人類當中頂大的罪、頂多的罪還是犯情欲的罪。甚至兩個國家因著一個女子打起仗來，傷亡好多的人，這真是可怕的罪！我們必須要重視這一點。今世的社會更是如引，中國還好一點。像國外有性的自由市場，他們的性開放更厲害了。很多傳道人對這個罪也不注意，有同性戀的罪還可以當牧師。那算什麼教會呢？傳什麼福音呢？真是羞辱主的名。

所以我說：神實在恩待了中國教會。在這個惡劣環境中，中國的弟兄姊妹不敢沾染這淫亂的污穢。我們要保守聖潔，因為身子是屬於神的、是聖靈的殿。神要使用我們，不是光用我們的心志和嘴唇，還要用我們的身體。我們的身體上有了污穢，還能被神用嗎？神是不會用那污穢器皿的，他要用一個聖潔的器皿。不管是金器也好、銀器也好、木器也好、瓦器也好，必須自潔，脫離卑賤的事，才能作那貴重的器皿、成為聖潔、合乎主用。這是主親自教導我們的。

在今天的世界上，很多人在這個問題上面不注意，好像不算一回事。包括法律也好，也不是很嚴格的對待這個問題。但是我們作基督徒的，是神的兒女，必須要更鄭重的、更嚴厲的把這個罪指出來，並要自己警戒自己，勉勵自己，決不沾染情欲的污穢。因為那是撒但的工作、是撒但的詭計，是要拉倒神兒女們的。要把神的僕人、神的使女們都拉到罪惡裡面去，不能被神使用。撒但知道不能用威脅的方法把我們打倒，就用情欲的引誘叫我們的心變質，向神沒有忠貞的心，這是很危險的！

但是約瑟得勝了，他是怎麼勝過的？他怕犯罪得罪神。一個事奉神的人，若不怕得罪神的話，還事奉什麼神呢？若是講一句話，作一件事不怕得罪神，只要人看不見我就可以作了，那就不算事奉神的人了，那太膽大了。

我見過一些事奉神的人，他們用人的辦法，用肉體的辦法，達到自己的滿足。我說：“弟兄啊！這樣作很危險！”他說：“哎呀！別人看不見，信徒們不知道。”這些人竟敢這樣講，他們是事奉神的，還是事奉信徒的呢？信徒看不見，神能不知道嗎？在名譽上他們是傳道人、很屬靈、高高在上，是為神工作的，他們把聖潔講給別人，自己卻口是心非而犯罪。用一些不正當的辦法去拉攏工作，這能叫神喜悅嗎？這能叫神祝福他們的工作嗎？不可能的。

所多瑪城的人犯的是什麼罪呢？就是情欲的罪。最後被神用火燒滅了。羅得的妻子不是不能得救；

他的女兒們為什麼那樣失敗可憐？都是因為被情欲的網羅纏住了。那是可怕的網羅啊！世人都被這網羅圈住。我們是神的兒女，只要肯立志不得罪神，神一定會救我們脫離這個情欲的罪和情欲的網羅。

但是我們在情欲方面要持守純正、要作得勝者，不從情欲的引誘，我們的肉體就要受苦了。我們從約瑟的經歷可以看見這個實事。由於約瑟不肯聽他主母的引誘，不肯犯罪，主母就誣告他，說：“你所帶到我們這裡的希伯來僕人，進來要戲弄我。我放聲喊起來，他就把衣服丟在我這裡跑出去了。”（創 39:17-18）

波提乏的妻子說約瑟欺負了她，真是顛倒是非、混淆黑白。因此“波提乏很生氣，就把約瑟下在監裡，就是王的囚犯被囚的地方，於是約瑟在那裡坐監。”從這幾句話證明，約瑟沒有講一點理由，也沒有和主人辯駁說：“這不願我、願主母，是她引誘我，她天天以目送情不是一次兩次了，今天是他故意欺負我，我為了逃脫她手，把衣服丟掉了，這不是願我，你調查一下。”他是在想：“我本來就是奴僕，被人陷害，被人誣告，還能講什麼理由呢！被下在監裡當一個不明不白的囚犯，也甘心忍受吧！受損失就受吧！前途葬送就葬送了吧！”所以他沒有為自己辯駁一句。

哎呀！約瑟這樣受害真不容易啊！如果有一點犯罪的因素被下在監裡也不冤枉，但一點因素都沒有。本是清白無故的，被人誣告，被人陷害，被人侮辱。若是這事臨到我們，這個氣真忍不下去，我要上訴、我要分訴。真是感謝主！約瑟卻沒有講一句話，完全安息在神裡面，真是寶貝！

主耶穌被釘十字架，才真是百分之百的冤枉。他是個義人，是神的兒子，連百夫長也說：“他真是個義人哪！”彼拉多也說：“我查不出他有什麼罪來。”並且洗手，表示自己無敵。但是神自己的選民，以色列百姓，卻高呼“釘他十字架，釘他十字架。”並且作假見證，說主說了僭妄的話，無緣無故的把主釘在十字架上。

雖然主被釘在十字架上，不但沒有發一句怨言，他說的第一句話，就是為他們禱告，說：“父啊！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知道。”

赦免誰的罪呢？赦非法利賽人、祭司長、文士、長老的罪；赦免那些不認識救恩把主釘十字架之人的罪；赦免那些受過他神蹟奇事、得過他恩惠之人的罪。因他們是糊裡糊塗的聽法利賽人的話，說：“這個耶穌不是彌賽亞，也不是先知，是假冒的，他破壞律法，行神蹟奇事是為了迷惑你們，用小恩小惠牢籠你們，他是個罪人，應該把他釘死。”他們就信以為真，隨夥高呼說：“除掉他、除掉他、釘他十字架。”但是主卻說：“父啊！赦免他們，因他們所作的他們不知道。”看見沒有，這就叫十字架的道路。

十字架的道路就是在百般的冤枉之下還能夠說：“主啊！赦免他們。赦免我的弟兄；憐憫我的姊妹。他之所以冤枉我，因為他不知道啊！他不曉得啊！主啊！你不要罪歸給他。”哎呀！這個愛真大。

我們能不能達到這個地步呢？我知道我是失敗的。當有人把不合道理的事加在我身上時，我裡面難過萬分，像刀紮心一樣痛苦難過的說：“主啊！你鑒察我。他為什麼講這個話？肢體為什麼講這個話？同工怎麼講這個話？不怕得罪神嗎？主啊！你是知道的。”

當時我還以為我的禱告還挺好，過了些日子，主對我說：“你的禱告我不答應，我不悅納。”

我說：“主啊！難道你不按公義審判嗎？”

主說：“按公義審判不是今天審判，是將來要審判。信徒們在被提以後，在空中的基督台前受工作

的審判；不信我的死人要在白色寶座前受公義的審判。現在還沒有到審判的時候。今天我若審判的話，連你也不能得救，你也不能夠進天堂。”

我說：“哎呀！主啊！那我錯了。我不能滿足你的心意。我應當說：『主啊！你赦免我的弟兄，你赦免我的姊妹，不是弟兄不好，不是姊妹不好。因著他們的軟弱，要把我「己」的成份試驗出來。因為我還在為自己叫屈，為自己喊冤。主啊！我不像你的孩子，不像你的樣子。你所以不使用我，並不是沒有道理。因為我為自己而活著。我自己裡面有感覺，我要人來榮耀我、尊重我、同情我、擁護我，都是「我」了，而不是「你」了。我這樣的禱告，主啊！你不聽是應當的，我沒有為那些弟兄姊妹禱告，他們在苦難裡面，主啊！如果你願意，我去看望他們。』”

是的，我們若不能在這個上面受對付，受造就，就不會體貼主的心腸。沒有像主那樣的心腸，怎能會愛弟兄，怎能去愛姊妹，怎能去愛罪人呢？我們傳福音不是光憑話語，而是要有愛從話語裡面發出來。真正福音的話語是從愛裡面催出來的。裡面的愛把福音的話催出來了，這個話才有能力，這個話才能夠安慰人、才能夠光照人、才能夠責備人、才能夠督責人，這個話才能夠拯救人。光有話語而沒有裡面愛的心，沒有裡面的愛，這個話像煙氣一樣，看著很大，風一吹就散掉了，沒有用處。

我們必須要把自己擺在十字架裡面，默默無聲，像羊羔在剪毛人手下那樣的不開口，這是主的生命，這是事奉神的人應當有的心態。

今天神叫我們經歷各種不同的大的苦難、大的冤屈；並且還叫我們沒有地方訴苦、沒有地方表白，目的是叫我們像主那樣在剪毛人手下默默無聲。我們若不為自己說話，神就開始為我們說話了；今天我們不為自己說話，到將來審判台前神要為我們說：“我的這個孩子，他沒有錯，是你們說錯了。”

像約伯一樣，他為自己說話的時候，越說，朋友的話越多，他越想辯白，朋友的話攻擊的越厲害，一聲高過一聲的把他壓下去，他就更氣憤的很！老我就表露出來了，我、我、我……的，一下子就有一百五十個「我」出來了。「我」一出來，朋友們不講話了。為什麼呢？撒但的詭計就是藉著他的朋友引誘你，叫你自己說話。你的「我」一出來，就中了他的計謀，撒但只有笑了，因為它的目的達到了、事情辦成功了。但是我也相信，若是約伯不為自己辯白、不為自己說話，耶和華一定要為約伯說話。耶和華一說話，撒但的陰謀就徹底失敗了。

是的，我們要防備這一點。這一個功課不是容易學的。弟兄姊妹！這個功課的確是不容易學的。不為「己」說話，不為「老我」辯屈。哎呀！這個功課真是不容易學。需要十字架深深的對付我們；主的愛更深的激勵我們，叫我們認識到，說：“主啊！我本來就是在罪惡裡生的，他講我敗壞，我知道我的敗壞比他講我的更多。他還沒有發現，他是從外面看見才這樣講，實際我裡面還有更多的敗壞，他還沒有發覺，講的還不夠透切。主阿！我這麼多的敗壞你都赦免了我，那我還有什麼話說呢？我只有赦免那些說我的人。”

我們只有到了這個地步的時候，我們的心才容易服在十字架底下，我們就得了一個很好的經歷，就是和主的關係更密切了一步。這時候，我們不但能夠領會到主的愛，也能用主的愛保護那一個我們所不能保護的人。我們這樣順服主的時候，就不是外面的順服了。環境好能順服，環境不好也能順服了。就能夠向主說：“主啊！我本來就是一個死人嘛！本來就是一個敗壞的人。你能叫我作一些事情，是你看起我了。所以我去受苦是應當的、受難也是應當的，甚至我也不配為你受苦呢！”這時我們遇見

問題時，就不再和主講價錢，也不再為自己思想，說：“主阿！太難哪！太危險哪！我不去吧！那個地方不容易工作、我不去，你叫別人去吧！”

一個人學會順服主的旨意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。神藉著各種不同的環境，藉著身體、藉著家庭、藉著同工，藉著不順的事情，用很多的方法來對付我們，都有一個目的，就是一步步的使我們認識自己。我們一認識自己，就沒有話講了，只有說：“主啊！你揀選我，我太不配，你能使用我，我就太光榮了。就是叫我為你掃地，主啊！我也不配啊！真是為天國的群君王掃掃地，太榮耀、太榮耀了。”我們才甘心樂意的背十字架作神的使者。

各位同工！十這架在你們裡面工作的情況怎麼樣？你們從蒙恩到現在，從事奉主到現在，經過十字架的對付沒有？有自己發出的怨聲沒有？你們在同工之間、在家庭裡面、在很多弟兄姊妹中間、在社會上，為自己辨駁了多少次？要知道，一個真的基督徒是不為自己發一句怨聲的，只有說：“主啊！我沒有冤屈。”

真是感謝主！有一次，一個作官的對我說：“某某人哪！我們知道在某些問題上面，他們是冤屈了你。你若能靠近我們，我們就替你伸冤，替你辨屈。”

我說：“朋友！感謝你，我沒有冤屈。”

他說：“我們已經調查、瞭解過了。他們捏造，譏謗的都是不對的，是侵犯人權的，我們可以給你辨白一下，伸個冤。”

我說：“不用，我一點沒有冤屈。他們講的都對。”

他說：“那你真的錯了嗎？”

我說：“錯不錯我不知道，反正是他們沒有講錯。”

他說：“你這個人哪！迷到極點了，迷到極點了。”

我說：“我一點都不迷。”

他說：“真不迷的話，就不是這樣光景了。”

那時我才明白，如果主不對付我；不厲害的破碎我，我講不出來那些話，因為他找著我為我伸冤，真是求之不得的。我可以順口說：“你替我伸冤吧！”可是這句話若講出來，他們就會說：“好！你既聽了我們的話，就得聽我們的擺佈，就得照我們的計畫作事。”結果就會落到撒但網羅裡去了。

哎呀！弟兄姊妹！十字架的工作在我們身上作，那真不是苦啊！我們只有經過以後，才會明白，才能向說：“主啊！經歷十字架是這麼大的恩典！十字架能使我勝過這麼大的試探；勝過這麼大的攔阻。我們若不經過十字架對付的話，就不能勝過試探。”

十字架的得勝真是奇妙的很！從屬世的眼光看：你比我強，我比你更強，這個算得勝。從屬靈方面是說：你比我強，我願比你低；你好，我願不好，這叫得勝。

什麼叫謙卑呢？謙卑是說：“站在人的下面。哎呀！我比你低，我不能和你一起站，不配和你站在平等地位，我退一步，站得比你低一點。”這叫謙卑，謙卑就是得勝。

神是和謙卑的人同行。什麼意思呢？就是說：“我比不上弟兄姊妹。弟兄姊妹比我強，我真比不上他們。”有這樣心態的時候，神說：“你比不上他們，我就和你同行。”神就叫恩典臨到我們。

十字架就是叫我們謙卑啊！主耶穌是：“不以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，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象，成

為人的樣式。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、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” 這個順服並不是不得已的、並不是用繩子拉著鼻子，不走不行，我要打你。那不叫順服，那叫強迫。聖經說：“就自己卑微，才存心順服了。” “主啊！我算得什麼，我這個人這麼可憐！我的性情乖僻的很！我愚昧的很！我的個性太強、我的私心雜念太多、我不配跟從你。你能夠用我叫我作件事情，這就是你看得起我了。你叫別人高高在上，你叫我在底下，我也不配啊！”

像約翰說的一樣：“我給你解鞋帶也不配。”（約 1:27）這是真謙卑。按人看約翰是耶穌的表哥哥，是表親戚。那時候他還不認識耶穌。可能他認為說：“耶穌是我的表弟，又是拿撒勒人。在耶路撒冷地方住，我比耶穌高貴的多了。”但耶穌一出來工作，神開約翰的眼睛，叫約翰知道，說：“哦！這不是我的表弟，並不是拿撒勒人哪！乃是神的兒子，是神的羔羊。從前我不認識他，那差我來的對我說：「聖靈落在誰身上，誰就是神的羔羊。」我看見了，他不再是我的表弟，不再是拿撒勒的耶穌，乃是神的羔羊。所以我給他解鞋帶也不配。”真正謙卑下來了。

約翰若不再靈裡面看見這些問題，就要從人的角度看，就要從肉體來看耶穌，說：“我比耶穌強的多：我的父親是大祭司，能進殿燒香，他的父親是個木匠；我是耶路撒冷人，是大城市地方的人，他是一個小山村的人，是一個強盜村的人，我怎麼能給他解鞋帶呢？他來受洗，他得往下站一站，他還不如法利賽人呢！”他就會這樣看他。但是他從靈裡面看見了，聖靈落在他的身上了。“哦！他是有聖靈的工人啊！那不是拿撒勒人耶穌，乃是神的羔羊。他就是我的元帥、我的主、我是為他開路來的。”於是他就服下來了。這一服來，把主的工作打開了。

主若不叫施洗約翰學這個功課，他怎麼能夠把天國王的道路打開，去當天國王的先鋒呢？憑肉體的認識為耶穌開路，都不能為耶穌開路。只有靈裡面有看見了，自己也伏下來說：“他必興旺，我必衰微。”的時候才能認識主，才知道耶穌真是他的救贖主。認識了自己才能認識主，相應的，也只有認為了主，才能認識自己，說：“我施洗約翰算不得什麼，你們看我是個大先知嗎？的確是個先知。但是耶穌卻是君王、是神的兒子，我應該服下來。”他一服下來，主耶穌的門打開了。

約瑟就是在神的面前，和主有親密的交通，勝過了情欲，忠心的辦事，忍辱受屈，神就與他同在，使他凡事通順。我們藉著約瑟所經歷的，得著教訓，看見方向，找出道路，接受神的造就和對付，成為神合用的工人。

五、服事犯人，學習順服神

讀經

“這事以後，埃及王的酒政和膳長，得罪了他們的主埃及王。埃及王就惱怒酒政和膳長這二臣，把他們下在護衛長府內的監裡，就是約瑟被囚的地方。護衛長區長把他們交給約瑟，約瑟便伺候他們。”……。（創 40:1-4）參：創 41:1-8 37-40

神把約瑟擺在監獄裡面，他就安安靜靜的在那裡坐監。“耶和華就與約瑟同在，向他施恩，使他們在司獄的眼前蒙恩。司獄就把監裡所有的囚犯都交在約瑟的手下，他們在那裡所辦的事，都是經他的手。凡在約瑟手下的事，司獄上概不查，因為耶和華與約瑟同在，耶和華使他所作的盡都順利。”（創

39:21-23) 這說明，一個人在神面前的心對了；和神之間的關係好了，耶和華處處在後面負他的責任，使任何反面的勢力都敗退，怎不凡事順利呢？

“這事以後，埃及王的酒政和膳長，得罪了他們的主埃及王。埃及王就惱怒酒政和膳長這二臣，把他們下在護衛長府內的監裡，就是約瑟被囚的地方。護衛長把他們交給約瑟，【約瑟便伺候他們。】”（創 40:1-4）這又叫我們看見，當法老王的兩個臣子，一個酒政，一個膳長犯了法，坐在監裡，“約瑟就服事（伺候）他們。”

這句話說起來是容易，但是真正作到可真是不容易啊！按世上的道理說：你是一個當官的、你是我的長者、你是我所尊敬的……我都可以服事你。當然在教會的裡面，在基督耶穌裡面，是因主的緣故彼此服事啦！但在監牢裡面，不管你在世上的官大官小，尊貴或卑下，一坐在監裡，都是犯人，沒有高低。就是皇帝坐監也得服事老犯人，也得聽老犯人的話。在監牢裡是另外一個世界，那是不講社會地位的。世上的地位越高，到監牢裡地位越低，為什麼呢？你在社會上當過官，享受過，你來到監牢裡面，在原來被管的人手下，這些人能不嚴嚴的懲治你嗎！「今天你聽聽我的話吧！我雖是個小偷，今天你也得聽我的話。」就是這樣光景。為什麼人剛進牢房都得被打一頓呢？就是叫你服他。「你是大幹部，我是小偷，你也得聽我的話，你不服我就要挨打。」所以監牢裡面是沒有高低的。

當時的約瑟已經是一個老犯人啦！酒政和膳長剛剛入獄是新犯人，當然應該服事約瑟。事當其反，約瑟反過來去服事他們。約瑟服事他們並沒有指望，說：“有一天你們被釋放後，把我提拔出去。”他沒有這個意思。只有一次他對酒政說：“酒政啊！等你出去以後，我是因冤枉來的，求你紀念我。”當酒政出去以後卻把他忘記了。（創 41:23）因為神的時候不到，指望人是枉然的。

約瑟服事同監的犯人，真不容易啊！要知道服事犯人比服事一般的人都難的多。有的犯人到裡面滿肚子牢騷，什麼都不滿。吃飯的時候，他們要吃好的、還必須吃多，叫別人少吃一點。每人兩碗稀飯，他要喝三碗，叫別人喝一碗餓著肚子。這樣的生活不是一頓、兩頓就可以啦！整天都是這個光景，真是叫人受不了。睡覺的時候，他必須睡一個舒服的地方，叫別人睡髒的地方。這也不是一晚上、兩晚上就過去的問題，而是天天如此，不知道到哪一天才能結束，真是難以忍受下去啊！

坐監對一個基督徒來說是一個大學校，多少時候肉體不能得勝。為什麼呢？怕人家譏笑我們，肉體饑餓還可以忍受，面子放不下去，總想爭那口氣。我們的失敗就在於想爭氣，想把問題表白清楚，說：“這個不怨我，你們誤會了我。”問題可能會弄清楚！裡面卻黑暗了。

十字架的道路是說：“你不能講理由。你把理由講了以後，就把氣撒掉了；你把理爭過來以後，什麼力量也沒有了。你還能和主交通嗎？還能愛人嗎？愛不下去了。你裡面有氣憋著的時候，才能夠服下來；才能夠願意背十字架；才能把十字架的道路走出去；才能把十字架的愛流露出去；才能在人身上發生十字架的功效。”

學習背十字架走為主受苦道路的這個寶貝的功課，並不是在禱告室裡學來的；不是在溫室裡學來的，而是在最壞的環境中，在不順心的事情出現時，夫妻不同心的時候才能學好的。為什麼我們傳福音、勸人歸主，沒有那麼大的功效呢？因為我們在這些環境中忍耐的不夠；順服不夠；謙卑不夠；愛心不夠。當神將我們對付好的時候，對方我們不要勸他，他就悔改了。

多少時候，我們的「老自己」總不肯放下來，而講很多理由。千理由、萬理由，「老自己」不肯放

下來，那些理由總不能救人，總不能感動人。不管在什麼情況之下、在什麼人中間、遇什麼苦難中，我們把自己放下來了，主就在別人身上動工了。

所以我們在家庭當中、在弟兄姊妹中間、在夫妻之間，不要爭執說：“我的對”；“他不聽我的話”；“怨他”；“他的心剛硬。”這些話是從「老自己」裡面發出來的。不是對方的心剛硬，而是我們在神面前不肯接受十字架、不肯服下來、不肯倒空自己、不肯自己卑微。所以十字架就不能在別人身上做工作，以至導致家庭的不和睦。我們熱心，他冷淡；我們信了主，他不信主，原因不在他身上，而在我們身上，我們不肯背十字架啊！

但願主恩待我們、憐憫我們！從這些話語裡面吸取教訓，把自己放下來，說：“主啊！我願意接受十字架對付。順的事情也好，逆的事情也好，什麼情況都好，叫我的老生命破碎了，讓你從我身上走出去、彰顯出去。”攔阻神旨意不能迅速實現的，並不是魔鬼、並不是世界，而是我們的「老我。」我們的「老自己」一破碎，撒但就要逃跑了；世界不能引誘我們；也攔阻不住神的工作。

但願我們用十字架的愛把我「自己」破碎了，好使我們在什麼環境中成為流通生命的管子，去服事自己以為不能服事的人。像約瑟一樣，雖是老犯人，卻不以老犯人居高，去服事剛剛入監的新犯人，這就需要一個「己」的完全降服，是不是呢？

六、進深功課，對付老自己

讀經：

約瑟又對他的弟兄們說：“請你們近前來，他們就近前來。”他說：“我是你們的兄弟約瑟，就是你們所賣到埃及的，現在不要因為把我賣到這裡，自憂自恨，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，為要保錢生命。現在這裡的饑荒已經二年了，還有五年不能耕種，不能收成。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，為要給你們存留餘種在世上，又要大施拯救，保全你們的生命。（創 45:4-7）

約瑟對他們說：不要害怕，我豈能代替神呢？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，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，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。現在你們不要害怕，我必養活你們，和你們的婦人、孩子，於是約瑟用親愛的話安慰他們。（創 50:19-21）

耶和華命定約瑟經過苦難道路進入榮耀，在這個道路上所經歷的苦難不是白白受的。因為神叫他的兒女們受的苦沒有一樣是沒有意義的，這是千真萬確的、也是很多聖徒作見證證實的、更是經過造就的人都能作見證的。

神叫約瑟一生中受那麼多的苦是為的什麼呢？這裡有兩句話說：“要為給你們存留餘種在世上，又要大施拯救，保全你們的性命。……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。”（創 45:7 50:20）換句話說：神要藉著他的受苦，去拯救很多的人；使很多人得著生命；使很多人的生命得著保全，可以渡過饑荒；渡過災難，使很多人的生命到豐盛的地步。

約瑟在監裡面學了很多功課，並且學的還很好，很能夠滿足神的心意。功課學好以後，神還能叫他繼續受苦嗎？還能叫他繼續坐監嗎？不會了。神的心意不是叫約瑟一定要坐監，一定要受苦、一定要那麼卑賤。神是為叫他經過熬煉，叫他的生命達到豐盛的地步。他的生命達到豐盛的地步以後，才能

供應別人的需要。

因為神的工作是用生命養育生命，用生命供應生命的。我們的生命若不到豐盛地步，怎能帶領信徒的生命長進呢？我們的生命還在一個軟弱的地步；還在缺乏、瘦弱的地步，怎能叫信徒們的生命漸漸強壯起來呢？所以說，神必要造就我們，熬煉我們，使我們的生命藉著苦難進到一個豐盛地步，好滿足神的心意。神是如何在約瑟身上做工作的，照樣神也在我們身上做同樣的工作，真是感謝主！

約瑟經過了監獄的熬煉以後，神在他身上的旨意就臨到了，使他高升登上埃及宰相的寶座；他若不經過監獄的生活，就不可能登上埃及宰相的寶座，是不是呢？假設波提乏提拔他，把他介紹給法老王，說明約瑟的智慧，也只不過能在法老的王宮裡當個小官、當個小差事就不錯了，是不是呢？就是當個小差事，對約瑟來說，可能生活舒服些、自由些，但是神的計畫怎麼藉著他成全？他的本家、本族怎能藉著他得救？就不可能了。

弟兄姊妹同工們！神既然給我們了這個亮光，我們真應該滿心感謝讚美主！我們也更當求主“造就我們，熬煉我們。”使我們經過熬煉以後，神好藉著我們得榮耀。因為神熬煉我們不是為了我們個人的需要，而是為了神整個旨意的需要。

神有能力叫我們在世上凡事通達一點；在人面前被人諒解、被人賞識、被人提拔、被人高看一點，但神不一定那樣作，就是作了，也是關乎我們個人肉體的需要。對於供應教會的需要；供應靈魂的需要，就不是如此了。就需要叫我們經過更重的十字架。經過以後，我們的生命不知不覺就達到了一個地步，與基督聯合起來了；有豐盛的生命了；有基督作王的生命了，這時我們才能登上寶座。這個寶座不是我們自己得榮耀；不是我們自己得享受，乃是要保全神子民的性命；為我們屬靈的家族存留餘種，讓他們得以保全；讓他們也達到一個地步，能夠滿足神的心意；能夠配在神的國度裡面和主一同作王掌權。

這真是個奧秘！真是需要主開我們的眼睛，使我們看見這個奧秘。我們若懂得了這個奧秘，就不會逃避十字架，也能說：“主啊！求你將十字架給我，多多的造就我，多多的破碎我，多多的熬煉我，不然的話，我永遠也不會達到一個地步，讓你在我生命中作王，讓你藉著我使別人得生命，藉著我使別人的生命達到豐盛地步。”這是一個生命長成的規律；是一個生命供應生命的必經之途。

神的熬煉是有時候的。約瑟坐監牢究竟是幾年，我們不大知道，起碼有十幾年的時間。因他十七歲時作了兩個夢，接著就去看望他的哥哥們，後來就被賣掉、坐監。他出監時已經三十歲了，至少有十二年的工夫。這十二年不是一個短時間吧！在這十二年當中，當然約瑟他要著急、裡面歎息。我們可以從他對「酒政」說的話可以知道。

當約瑟給酒政解了夢以後，對酒政說：“你出去以後，你的罪要得赦免，法老要提拔你，重新恢復你的官職。”酒政當然很歡喜。約瑟就又對酒政說：“但你得好處的時候，求你紀念我，施恩於我，在法老王面前提說我，救我出這監牢，我實在是從希伯來人之地被拐來的，我在這裡也沒有作過什麼，叫他們把我下在監裡。”約瑟一連說了七個「我」。(創 40:14—15)

神與約瑟同在，賜他智慧，使他能解釋神的奧秘，叫酒政對他也有好感。但是他一被神使用，一有亮光發出來，也把「我」帶了出來。他可能認為說：“哎呀！我可有出頭之日了。他是個酒政，當他官復原職以後，在法老王面前只要說一句話，就可以結束我的監牢生活。”能結束嗎？我們從創世紀

40章23節可知，他的監獄生活並不能結束。那裡說：“酒政卻不紀念約瑟，竟忘了他。”約瑟那樣的關心酒政，待他那麼好，結果酒政把他忘掉了。這對約瑟來說是一個更深的對付，好讓他裡面徹底沒有自己。

一個人有智慧、有亮光、有恩賜，不能說他沒有「己」的生命。往往恩賜越大的人，「己」生命隱藏的越奧妙。他能藉著講道把「己」發揮出來；藉著施展恩賜把「己」發揮出來。所以恩賜大不能代替生命的豐盛；亮光多、有智慧也不能說明他生命豐盛。沒有人像所羅門那樣有亮光、有智慧，他的生命卻不豐盛。他經不起試探、經不起試煉。試探、試驗一臨到就跌倒了。

神知道約瑟能夠在試探、試驗中站立得著，能叫生命達到豐盛的地步，能夠達到一個供應別人生命長進的地步，才需要繼續留在監獄中受造就，以達到這個目的。所以神叫「酒政」把他忘掉了。這一個「忘」是神安排的，不讓「酒政」紀念他；不讓他脫離那個苦境。

約瑟想：“這苦難的日子我可到時候了，可以出頭了，可以結束我的監獄生活了。”哪裡曉得第二層的課程又來了，使自己那一點點的希望也沒有了。本想指望「酒政」提他一把，說句好話就可以不坐監了。就是出獄以後，法老不重用我，我總算被釋放，可以回老家去，找我的父親，多好呢？到農村種地也可以呀！”

神的意思是說：“我不叫你種地，你不是種地的材料，而是我要用你作更重要的工作。正是我要用你的緣故，把你擺在煉爐裡面，再煉煉你，因為你還不夠乾淨，還不到老練的地步，還沒有把自己的「老生命」完全放掉，所以只好還把你放在監牢裡面受造就。”

這一放實在美好！要知道神有神的時候，神所給我們的苦難，都不是過份的。神不會叫我們始終的受苦難，一直受苦難受的沒有指望了。沒有這樣的光景。就我個人的經歷來說：神沒有這樣的待我，神所定的十年，甚至還不到十年；定的七年，還不到七年，只六年半多一點就釋放了，神的管教是有時候的。神待我們不會叫我們受熬煉過份的，只怕把我們的信心熬掉了；只怕把我們的心志熬掉了，因為受損失的是神的自己。

神很注意我們，恐怕把我們熬過了或是沒有熬到時候，他自己受虧損，所以他看一到成熟的地步就收回了他的手不再熬煉我們。就像熬煉銀子一樣，銀匠的兩隻眼睛定在煉爐面，惟恐銀子的份量減低了。

我小的時候，在近鄰街坊有一個「首飾店」，那個人拿銀元往煉爐裡一擺就熔化了，熔化以後再往小爐裡一澆。他的眼睛就死盯著看，也不和別人講話，更不叫別人打擾他。有人問：“你看那麼仔細幹什麼？”他說：“不是的，我是看銀子煉到程度沒有。若到程度，要趕緊拿下來。若燒過一會兒的工夫，銀子的份量就就少了。”

當時我不懂得，我蒙恩後才知道，神熬煉我們像煉銀子一樣是什麼意思。我們是光注意煉的問題，卻沒有注意那個煉的人，他比我們更小心。我們被煉的時候總是著急的很！不時的向主埋怨說：“主啊！還不到時候嗎？一年夠了吧！二年夠了吧！一次夠了吧！二次夠了吧！急的不得了。”其實我們不知道，著急的並不是我們哪！而是我們的主。他睜著眼在看我們，多煉一分鐘我們的心就軟弱了；多煉兩分鐘我們的愛心就失去了；多煉幾分鐘我們的忍耐就忍不下去了，就要羞辱他的名，他要受虧損。神看熬得正到合適的程度，馬上就把我們拿下來了。

我們不要憂愁。我再說：我們在受苦的時候不要想辦法脫離苦難。要有一個心志，有一個長期打算，說：“叫我一輩子苦下去吧！”要作好這個準備。我們有了這個準備，神不叫我們一輩子苦下去的。他若叫我們受苦十天，連一早晨也不叫我們多受。到了時候馬上就把我們從苦難中解開了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神熬煉我們是有目的的。神若把我們關起來就不管我們了，神不那樣作。他是慈愛的神，對他用寶血贖買回的兒女們更不是那些樣作，對每一個信徒都是很精細的看著我們，只要我們有一點灰心轉意，主就急忙把手拿回來，不再熬煉我們。

我們若自己求解脫的話，那就困難了。既或我們自己解脫出來了，也不像樣子。別人一看，神不像神、人不像人、鬼不像鬼，成了三不像。為什麼呢？因為我們著急了，神沒有把我們熬煉成功。說我們像神吧！沒有神的樣子；說我們是個標準的人吧！我們和不信的人差不多；說我們是鬼吧！我們已經重生得救了，不能再像鬼的樣子，真是哭笑不得。由於這一點功課沒有學好，這一點困難受不了，什麼亮光也沒有得著；什麼教訓也沒有得著。自己沒有神的形象，也不能幫助別人。

我已經講過，有一些弟兄姊妹落在苦難裡面，效法社會的樣子，想法子活動，這裡花錢，那裡送禮物。這樣一作，苦難是可以少一點，也可以被釋放進到自由的地方。可是見了弟兄姊妹呢？只有哭。哭什麼呢？“哎呀！我失敗了。”別人說：“弟兄！這次受苦有什麼見證可以談一談。”他談不出來了。弟兄姊妹又說：“你有什麼經歷也可以談一談。”也談不出來了。為什麼呢？因為沒有被神煉成功，被煉得不像樣子，沒有生命的流露；沒有活的見證表現出來；沒有亮光顯明出來。苦是受了，但這苦是白受的，可憐的很哪！

還有很多同工，在苦難裡面不能安心順服，不能忍耐到底、整天是發怨言、急燥、想人的辦法脫離苦難，實際上也脫離不了苦難。雖然受著苦難，也只不過受了幾年苦，靈裡面一點沒有得著、沒有長進。還給別人留個話柄，說：“某某！不過為主坐了幾年監，受了幾年苦。從他的言語舉動上碰不著他的生命。還是那個老樣子；還是那樣固執的很！還是那樣驕傲的很！剛硬的很！那麼敗壞的很！”何等可憐！！

所以我們要會服在神大能的手下，只要他的時候到了，他會引我們出離被囚之地。等神叫我出來的時候，我們就蒙恩典了。他的榮耀在我們身上；他的慈愛在我們身上；他的生命從我們身上流露出去了，因為我們被熬煉好了，有了神兒子的形象顯明出來。別人碰著我們的時候就能碰著神的形象、聞到神的馨香之氣了；我們和人接觸的話，我們有神的恩典，有神的話語、有神的亮光能夠安慰別人；能夠幫助別人；能夠督責別人。因為我們的功課學好了、學會了，畢業了，我們可以運用自如了。

七、登上寶座，行出神旨意

讀經：

過了兩年法老作夢，夢見自己站臺票在河邊。有七隻母牛從河裡上來，又美好又肥壯，在蘆荻中吃草。隨後又有七隻母牛從河裡上來，又醜陋又乾瘦，與那七隻母牛一同站在河邊。這又醜陋又乾瘦的七隻母牛，吃盡了那又美好又肥壯的七隻母牛。法老王就醒了。

他又睡了，第二次作夢，夢見一棵麥子長了七個穗子，又肥大，又佳美。隨後又長了七個穗子，又

細弱，又被東風吹焦了。這細弱的穗子吞了那七個又肥大又飽滿的穗子。法老醒了不料是個夢，法老心裡非常愁煩。(創 41:1-8)

法老和他一切臣僕都以這事為妙。法老對臣僕說：像這樣的人，有神的靈在他裡頭，我們豈能找得著呢？法老對約瑟說：神既將這事都指示你，可見沒有人像你這樣有聰明，有智慧。你可以掌管我的家，我的民，都必聽從你的話，唯獨在寶座上我比你大。法老又對約瑟說：我派你治理埃及全地。……。(創 41:45)

神不讓「酒政」紀念約瑟，有神的時候和道理。什麼時候呢？神奇妙的很！就是叫約瑟遇上法老王作夢的時候。法老王作了兩個奇妙的夢。

第一個夢是：他自己站在河邊，有七隻母牛從河裡上來，又美好又肥壯，在蘆荻中吃草。隨後又有七隻母牛從河裡上來，又醜陋又乾瘦，與那七隻母牛一同站在河邊。這又醜陋又乾瘦的七隻母牛，吃盡了那又美好又肥壯的七隻母牛。法老王就醒了。

他又睡了，第二次作夢，夢見一棵麥子長了七個穗子，又肥大，又佳美。隨後又長了七個穗子，又細弱，又被東風吹焦了。這細弱的穗子吞了那七個又肥大又飽滿的穗子。法老醒了不料是個夢，法老心裡非常愁煩。(創 41:1-8)

法老作的這兩個夢是什麼意思呢？法老是個君王，管理整個國家的元首，他作的這兩個夢，通國的術士都不能解開。我們要知道這是神叫他作的夢，這個夢不是為他而作的，是為約瑟而作的，是為神的旨意而作的。沒有這個夢，神的旨意就不能推行；沒有這個夢，約瑟就不能出監；沒有這個夢，神的旨意就不能保全。因此說這個夢不是個小問題，是關係重大的問題。全國的術士、博士都不能解釋。因為解夢不是單“解”的問題，而是解後還需要應驗的。若是單解的很好聽，道理也說得很懸妙，若是不能應驗，那不是裝騙了嗎？

這個時候「酒政」才想起來說：“哦！我想起來了，從前我坐監的時候，有一個希伯來的少年人叫約瑟。他給我解了夢，我就出來了。我作的夢也很奇怪。一棵葡萄樹有三個枝子，我拿葡萄枝在懷裡遞給法老王。他說：三天以後法王要赦免我，果然我的罪被赦免了，我就官復了原職。”他解夢是有道理的，這個年輕人的才能不是一般的術士，他所說的能應驗阿！

酒政的這一介紹，法老王就把約瑟從監裡提了出來。約瑟一步登天了。是一步登天嗎？不是的。按屬靈是說，他的生命降卑到什麼地步，就升高到什麼地步。在人是說：往上升，按屬靈是說：往下降。越降越升、越升越得著；自己越空，裡面越豐富。約瑟坐在監牢裡面，由於酒政把他忘記了，又坐了兩年多監。這兩年當中約瑟真的沒有希望了，完全絕望了。約瑟坐在監裡，當然不知道是酒政把他忘記了，只想著說：“酒政向法老介紹這一條線，若是不行的話，別的就沒有出監的好辦法了，只好一輩子坐下去，坐到哪一天我是不曉得的。”當約瑟完全沒有自己了；不指望人幫他的忙時，神的時候就到了；當約瑟一倒空的時候，神就充滿了他；當約瑟一降卑的時候，神就使約瑟升高了。

約瑟被提到法老王面前，約瑟靠著神的恩典、給法老王解夢。解了夢以後，法老王一聽：“有道理，有道理。”因此法老說：“你這個人這麼聰明，這麼有智慧，你真能治理國家。你解這夢一定可以應驗的。”這裡面有兩個原因：

一個是說：叫你治理國家，看一看你解的夢能不能應驗。到時候若不應驗的話，我要找你算帳。另

外是說：也可能會應驗，因為給酒政解的夢已經應驗了，並且還那麼的好。所以就把約瑟立為宰相，說：“你治理我的全埃及地吧！在寶座上面，我是君王，但是在百姓當中你是宰相，照你的政策去治理我的國家。若沒有你的命令，任何人不能擅自行事。”（創 41:37-45）

約瑟就開始照他所知道夢的情況來治理埃及國家。果然不錯，前七年，一年比一年豐收、都是大豐收，糧食多的不得了，百姓吃不完。約瑟心裡有數，這是我的責任，這是對我的託付，這是我的工作。什麼工作呢？把糧食積存起來，多多的積存，多多的向百姓徵收，因為約瑟明白以後會沒有糧食吃的。百姓也甘心樂意把糧食買給國家，因為糧食極多吃不完嗎！於是約瑟就在各個城裡將糧食積存起來，為了要應驗主的話。

他這樣作，不是單要養活埃及國家的人民，還要顧念到其它國家的人民。耶和華既把夢藉著我解出來了，七年豐年是已經應驗了，以後是不是有荒年呢？我還不知道，但我要盡我的本分，照神給我的權利把多餘的糧食都積起來。積存好以後，等七個豐年過去時，到第八年情況變了，荒年到了，一年會比一年荒下去的。因為頭一年還能勉強過得去、第二個生活就無法維持、第三年就更不得了、四年、五年人民的生活就及乎無法過下去，全國人民就會陷入死亡的邊緣。因地裡不出糧食，一個人再有本事，再有錢，沒有糧食，也毫無辦法生存下去。

就在這個時候，約瑟的工作才能顯明出來。他就打開倉庫，把糧食賣給全國人民，保存他們的性命不死。是不是單養活埃及人民呢？不是的。神的旨意不在這裡。如果神叫約瑟光為埃及人服務的話，神的旨意就沒有什麼意思了。那就不能應驗神給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，就不能拯救神的百姓，雅各的全家了。所以神造就約瑟、保存約瑟不是單為埃及服務的，也是為他的百姓服務的；是為了許多人的性命得以存留而作的，是為了神的救贖計畫能往前推進而行的。

1、患難逼迫，復興的門徑

我已經講過，世界的整個歷史，不是教會跟著世界走的，而是世界跟著教會走的。神要推動整個歷史的發展，首先要在教會裡面作工，把他的僕人們、使女們興起來、大聲疾呼，要跟上真理。誰肯聽從主的話，就蒙恩典；不聽的人就被丟棄。神就藉著這幾位肯聽主話的人，把時代的車輪向前推進，去救許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。

所以我們在遇見各種不同環境的時候，要細細的觀察。為什麼要觀察呢？從這些環境的變化中看見神對我們的托負；從這些環境的變化及環境對教會的逼迫，看見環境變化的意義。並不是環境要逼迫教會，而是有神的手在裡面，神要在教會裡面做新的工作了，所以才興起環境，在教會裡面做一個調動的工作，把那些污穢的、渣滓的不好的都分出去，留下一些飽滿的籽粒好承受神救恩的工作。

我們想想看，這幾十年當中，每一次教會遭遇逼迫，後面都有神的手在當中要作他自己的工作。當時我們不明白，後來我們就向神發出讚美來了。

中國教會是什麼時候復興的？從哪個年代開始復興起來的？就是在這幾年嗎？不是的。正是在一九七八年、一九七九年以後復興起來的。今天有很多被神使用的年輕工人，大部分是在那幾年間復興起來的。怎麼復興起來的呢？他們受逼迫、受壓榨、為著信仰受熬煉。生命熬煉成熟了、信心堅定了，

無論如何也不離開主了，神就將環境轉變過來。一改變，生命的能力都煥發出來，像雨後春筍一樣，一下子教會復興起來了。

一九八六年的春天，我到一個地方去。這地方我已經好幾年沒去了。去了以後，我就問他們教會情況怎麼樣？信徒情況怎麼樣？福音傳的怎麼樣？他們就告訴我說：“我們無法告訴你，我只領著你到村子裡去看看，你就知道了。”這個村子在前幾年教會受逼迫最厲害的時候，官方曾用汽車拿著繩子到這村子裡捆綁信主的人，因此沒有人再敢信耶穌。但現在我只領你從這個村子的北邊往南走、走過村子，你就知道信主的人有多少了。

我們就從那裡走，只走了三分之二的地方，我就說：“主啊！你真奇妙！你的工作是怎樣作成的呢？我真不理解。”為什麼呢？我看看起碼十戶裡面有九戶都是基督徒。怎麼看出來的呢？我也沒有到各戶去問一問，只一看就看出來了。從什麼地方能看出來呢？只看門上貼的對聯就能看出來。凡在門上寫有聖經話的，這就證明這家有信耶穌的人，因為他不信耶穌不會寫神的話的，最起碼這家有一個信耶穌的人，或者說「當家的人」信耶穌。這是誰做的工作呢？是神自己作的。怎麼作成的呢？藉著他們在受逼迫中站立得著了，把福音的火點燃起來了。

還有一個地方，我到那裡聚會。他們問我說：“我們爭求你的意見，要開一個什麼樣的聚會。”

我說：“若是開佈道會，我也不可能佈道啊！若是開奮興會，我也沒有那麼大的恩賜；若是開查經會，我的道理還不很熟悉。”

他們說：“不是這個意思。我們的意思是說：問問你，你要想開大型聚會呢？還是中型、小型？”

我說：“這個名字新鮮的很！還有大型、小型呢？這是什麼意思呢？”

他們說：“這是按人數來說的。”

我就問他們說：“大型聚會能參加多少人呢？”

他們說：“八千到一萬。”

我說：“中型聚會呢？”

他們說：“五千到六千。”

我說：“小型聚會呢？”

他們說：“一千到三千人。”

我一聽這種光景就說：“小型我也領不起啊！你們就照小小型好了。”最後就像談生意一樣，我說將聚會縮小到三百人。

他們說：“那不行，最少也得五百人。三百人的聚會沒有辦法通知，控制不下來。若是五百人還可以控制控制。最後決定參加聚會的人數是四百五十人，但真正到場後又數了一數有六百人。

從這裡我們可以看見：福音為什麼這樣的復興呢？是誰傳的福音呢？他們說：“我們不知道。”是怎樣傳的福音呢？他們說：“我們也不知道。”那麼為什麼這樣復興呢？他們說：“因為那些年間，我們這地方受的逼迫最多。”

有一個弟兄的家裡是六口人，父親、母親、哥哥、姐姐和小妹妹。他們為了傳福音，給病人禱告：母親判了死刑；哥哥判了無期徒刑；姐姐判了四年，小妹妹十六歲也判了兩年，父親是個傻子，所以沒有判刑。

這一家人，母親去世了；哥哥長年不能在家；姐姐和妹妹兩個人，一個是四年、一個是兩年，只剩下這個弟兄一人在家。按人看，他們的遭遇實在是慘，無法生活下去，但他們知道，他們沒有犯罪，完全是為福音的緣故。他的姐姐和妹妹滿期釋放後，是不是灰心了，說：“可不敢信耶穌了，我們這一家人因信耶穌到了這個地步，家破人亡。”不是的，他們沒有灰心，反而經過逼迫熬煉以後，更加熱心。藉著他們的熱心，弟兄姊妹的心都被燃燒起來，說：“哎呀！人家還是這麼愛主、這麼熱心，一點都沒灰心。我們這麼平安、這麼順利，為什麼不發熱心呢？”因此都火熱起來了。

另外還有很多人為主受苦，挨打的、被抄家的、家業沖公的，不知道有多少家。當時好像把耶穌的名字壓了下去，哪裡曉得過了幾年以後，這麼多人信耶穌，並且還是那樣的愛主，真奇妙啊！

如果沒有苦難的前提，不會那麼復興。我們全國教會的復興是在文化革命末期。為什麼在末期復興呢？為什麼不在早期復興，不在中期復興呢？因為有神的手在其中，神使信徒經過苦難以後，和神有了親密的聯合，自然的就復興起來了。

同工們！基督徒的受苦是白白受的嗎？一個神的僕人受苦是白白受的嗎？都不是的。我們若沒有苦難的前提壓著我們，我們為教會的禱告就不會迫切，認罪也不會誠懇。就是認罪也只不過說：“主啊！我有罪、我向你認個罪。”但是我們在受苦以後的認罪就不一樣了，真是傾心吐意了，巴不得使地開口把我們吞下去的承認說：“主阿！我是個罪人，求你饒恕我，求你赦免我。”這種從內心裡面、誠誠懇懇的、謙謙卑卑的向主的認罪，是從經歷了患難得來的。這樣的經歷患難和誠懇的認罪就是復興教會的動力！

2、迫切禱告，點起復興火

當我們為教會禱告的時候；為工作禱告的時候，那不是敷衍了事的說兩句話就算了，而是裡面嘆惜說：“神啊！你在哪裡？你的福音還有果效沒有？教會還能不能榮耀你？能不能夠為你作見證了？”這兩、三句話是從靈裡禱告出來的。從歎息裡面喊一聲『主啊』”比我們平常禱告十句、廿句都有果效。在這種情況之下，神才把復興的火傾給教會而燃燒起來。

所以我們說：復興是從禱告來的。這一個釋放，是從靈裡面知道的。按人看，教會是完了；教會沒有前途了；福音不可能再傳揚了。但是一個真正在神面前伏下來禱告的人，是有把握說：教會是不會關門的；福音是不會被禁止的，並且會更加興旺起來。這是從信心裡面發出來的話。不是我們有聰明智慧；不是我們能給人家解夢，因為這是耶和華說的話。我相信神的話必能應驗；我相信神的福音一定能夠傳到地極，因為這是神的話語。

前幾年很多神的兒女們，都有感動、有啟示，知道中國教會必有大復興來到。

按人看，哪裡有復興呢？都不敢聚會、不敢信耶穌了。見一個弟兄姊妹實在都不容易，若想不斷聚會實在是不可能的。雖然環境緊張，弟兄姊妹還是很渴慕聚會敬拜神。我們幾個同工就冒著危險，在郊區的地方一個牛棚裡聚會。晚上十點鐘聚齊，早上三點鐘散開，一個禮拜能聚一次會。這樣的聚會景況到後來還是被發現了，好幾個弟兄姊妹被捕，我也在其中。那時候聚會敬拜神就是這麼難，多麼不容易的很哪！

但是在禱告當中，一禱告就被聖靈充滿，在靈裡知道說：“教會要復興、中國教會要大大的復興、千萬靈魂要得救，在中國要大大榮耀神的名字，要將福音的火燒到歐洲去，燒到外國去。”這是信心的禱告，是聖靈的聲音。

從外邊看，環境是不好。但是感謝主，神的話是不改變的。魔鬼說一萬個不可能，神說一萬零一個可能。它沒有辦法，結果就是復興了，大大的復興了。並且我們相信，中國教會復興的火把要往外邊燒、再燒回去。從前是外國人把福音傳給我們，現在我們要把福音傳給他們去。很有可能！

現在很多年輕人要奉獻往西北去，到西藏、到新疆去。幹什麼去呢？傳福音去。見證耶穌基督是人類的救主，接受耶穌基督就得到永生，永遠不被定罪。這太寶貝了！

去年春天，我在一個地方聚會，有兩位小姊妹受感動奉獻到西藏傳福音。一個十九歲、一個廿一歲，家庭條件很好，都是全家信主的。小姊妹回去一講，父母竟捨不得，說：“你才十多歲，到西藏去人、地兩生；話語也不懂得；更不准和漢人接近，若接近了，還有被殺的危險，因為「喇馬」厲害的很！”她說：“主差遣了我，我不能不去。”於是兩位小姊妹就憑著信心去了。路費還不夠，主卻帶領她們一段、一段的平安的去了。

過了不到四個月，他們給我寫信說：“感謝讚美主！主用神蹟奇事帶領我們到了拉薩。到了以後我們去哪一家也不知道，因為從來沒有來過。有時見一些漢人給他們講講話。他們首先問：“你們是幹什麼的？”我們說：“是傳福音的。”他們說：“傳什麼福音啊！是哪個行業的？是哪個部門的？”我們說：“我們是傳福音的。”他們不懂得。但是主給我們開出路，有人把我們接待下來。叫我們學做衣服。一天一天的過下來，又有人願意教我們藏語。因為神與我們同在，我們就一邊學藏語，一邊傳福音。

主奇妙的很哪！主把中國的傳道人差出去了。這些一、二十歲的小姊妹能作什麼呢？我們中間廿多歲的姊妹們能不能去呢？她們卻順服主憑著信心去了。去了以後，神就給她們開出路，現在已經有三、四十人聚會敬拜神啦！

還有兩個小姊妹到青海去，到格爾木去。她們不認識一個人，話語也不懂得，給誰傳福音呢？不管如何，他們就憑著信心去傳福音，結果神就給他們開了傳道的門。

怎麼開的路呢？她們上火車時，由於人特別的多，沒有辦法上火車，神就給她們預備了地方，就是在火車司機房後邊的空處坐在那裡，當然這有神的美意啦！

有一天，司機對這兩個小姊妹講：“你們兩個誰會嚇鬼呢？因為前邊這個大山口的地方有很多的鬼，每逢火車經過這個地方，就能看見有很多的黑兵，跑來跑去的，當火車跑到跟前的時候什麼也沒有了。每一次都是這樣光景，我們真害怕的很。”

小姊妹說：“恐怕不是鬼，要是鬼的話，我們可以給你們趕鬼。”

司機說：“你們是幹什麼工作的？”

小姊妹說：“我們是信耶穌的。”

他們說：“真的嗎？”

小姊妹說：“真的！”

司機說：“你們到司機房裡面來。”她們就看見前面有很多的黑鬼，在山口地方跑來跑去的。有打架的、還有拿刀拿槍的。

司機說：“你們看見了沒有？”

小姊妹說：“我們看見了。”

司機說：“你們怕不怕呢？”

她們說：“我們不怕。”她們就開始禱告，奉拿撒勒耶穌基督的名，吩咐鬼都退去。一個禱告下來，一個鬼也沒有了。

司機一看真靈的很！就說：“你們這麼小的女孩子怎麼有這個大的本事，從哪裡來這麼深的「道恆」啊！這麼厲害的很！”

小姊妹說：“我們是信耶穌基督的。耶穌是人類的救主；是宇宙間獨一的神；神差他到世間來，就是為了救人，因為世上的人都犯了罪，都是罪人。犯罪就得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只有相信這位救的人，神就赦免他一切的罪，就不再定他的罪，反而賜給他永生，享永遠的福樂。……。”

司機越聽越想聽，因為從來沒有聽說過，所以就對兩個小姊妹說：“信耶穌這麼的好！我也相信。以後你們再來傳福音乘火車可以找我，我給你們找坐位。”不但如此，司機也給她們介紹他們所在的單位。她們就在那裡傳福音，大概半年以後，就有一百多人信了耶穌。

他們為什麼能夠把福音傳出去呢？他們不但有吃苦的心志，也在神的面前迫切誠懇的禱告，神能不聽他們的呼求嗎？一定會聽的。神就照著他們在神面前所求的，讓他們把復興的火把在各處點燃起來。

3、憑著信心，跟上神旨意

神的話是要應驗的。神既向我們說了，我們就得照著神的話而行，去迎合神的心意。我們若跟不上神的步伐，就會被神丟下來；我們若跟不上神的旨意，就會落在時代的後邊。

一個人光有奉獻還不夠，還必須得順服神的旨意。你奉獻了，神也給了你呼召，你若不順服，你的步子就走不上去。這不是神不用你，而是你跟不上神的步伐，神只好把你擺在旁邊，像船一樣擱淺了。因為你不在水當中行，光想靠岸，就要擱淺，走不上去了。

我們跟從主，去傳福音，必須依照主的託付而行，也必須有勇氣舍去一切跟上去，主就要使用我們。

過去有許多西國人到中國傳福音，也是不容易啊！他們是年輕人、還是外國人，皮膚又不一樣，眼睛也不一樣，頭髮更不一樣，生活習慣都是不一樣的。他們到中國來，艱難困苦、拔山涉水，把福音傳過來了。

有一個姊妹，是挪威的，大概是廿年代蒙召來中國傳福音。到了山西東部，河南西部伏牛山區一帶傳福音。當時那裡還是野蠻人，不但沒有福音，並且文化也很低，識字的人很少。她去的時候，她的差會說：“你才廿三歲，太年輕了，你還是外國的小女孩子，到那裡去太危險了。生活也不習慣，我們也不能多支持你。”她說：“不要你們的支持，主呼召了我，主能負我的責任。你們只要打發我去就是了。”所以她就憑著信心去了。什麼也沒有帶，也沒有人供應他的需要，他只憑信心在那裡廿多年，一直到解放以後才回去，卻把福音在那裡傳開了，建立了不少教會。

當時她在那裡傳福音，別人不相信。因為“你是外國人，皮膚和我們不一樣，你來是幹什麼的？你不懷好意吧！”有時沒有地方住，住在山洞裡面；住在破廟裡面，危險不危險啊！遇上土匪怎麼辦呢？她相信主會負她的責任；主會救她脫離危險。不但脫離危險，並且又將那些想要欺負她的人、想要強佔她的人都領悔改了。

她所帶領的人，現在還有一個長老活著，八十多歲了。原來他就是一個土匪，一看見一個外國女孩子，就想欺負她。這位姊妹一面禱告，利用權柄把他制止了，然後把福音傳給他，他就僕倒在地認罪悔改，後來成為一個好同工，一起傳福音，直到今天還活著。

神有奇妙的作為，就怕我們跟不上神的步伐。若能跟得上神的步伐，神一定會在後邊負我們的責任。是人可靠呢？還是神可靠呢？當然神是可靠的。人沒有力量幫我們的忙。

我常常想；我們作父母的愛我們的孩子，這個愛是有限的。孩子有了重病，我們很心痛他，我們卻不能把他的病拿過來。有時我們巴不得替孩子害病，但病還是在孩子身上，不在我們身上。我們的愛真是有限啊！

但我們的神，他的愛是無限量的。他不但愛我們，並且還有能力保守我們；有能力負我們的責任。我們為什麼不能相信他呢？為什麼不能順服他呢？哎呀！一個不肯依靠神的人真是一個傻子啊！一個不肯依靠神的工人更是一個傻子啊！是一個愚蠢的工人哪！我們的神這麼可靠、這麼可信，我們卻不肯順服他。他叫我們去幹的話我們不肯去幹，還害怕、有顧慮、有憂愁、有難處、不相信。他既然呼召了我們，叫我們去幹的活，他就不能負我們的責任嗎？

神當初呼召我的時候才十七歲，叫我離開本地，本族、父家。我的父親他很屬靈，他懂得，對我說：“主叫你往什麼地方去，你往什麼地方去，就是討飯也可以，不管怎麼樣，我不擔心。既然主給你說話了，你只管去吧！”

於是我就拿一本聖經、一本讚美詩、一本教會歷史、還有一件破大衣，就跑出來了。往哪裡去我也不知道，那一天跑了一百五十華里路，仍然沒有目標。往哪裡去呢？只管順著公路跑吧！晚上住下來，第二天再跑。往哪裡跑還不知道。結果主引導我到今天，沒有把路跑錯，也沒有把我苦死、把我餓死。主反而更加負我的責任，並有神蹟奇事隨著我。前面的一站還沒有到，主已經給安排好了；再往前走，主又給安排領路的啦！也安排了宿舍，我還怎能不順服他呢？

當我神學畢業以後，才廿幾歲。很想再受造就，可惜國內沒有神學院。到國外去學習可以吧！於是就有人願意幫我的忙。後來就到了一個大城市地方去，辦了一個出國的戶照。都辦好啦！我又禱告，主就對我說：“你不要去。”

可是在這城市裡面我是舉目無親，連個住的地方都沒有。當時在人家的走廊底下住，只住了一個月，人家就不讓住了，叫我住在馬路邊上去。住在馬路邊上，員警還要干涉，往哪裡去呢？只好求靠人家，讓我晚上把鋪攤下來睡覺，早上再收起來，去跑馬路，去漂泊，拿一本聖經到公園裡面去。還不能到大公園，因為大公園需要拿錢買票，只好到小公園裡去。作什麼呢？讀經、禱告。去的時候買一個大餅，用毛巾一包，到中午餓了有自來水。（自來水不要錢）喝口自來水，吃口大餅。下午再讀聖經，晚上回去睡覺，就這樣的過日子。

當時我還再想，如果戶照一下來，我就可以走了，這個艱苦的日子不要緊，時間很短就過去了。可

是主說：“你不要去。”

我說：“主啊！這是死路一條了。好容易開了這一條路，我就可以走了。出去以後，我就有辦法了。我不是去作官、不是去發財，是要學習走你的道路。學好以後，好為你傳福音啊！好更有效的為你傳福音；我有學問、有知識好為你傳福音哪！”

主說：“我不需要你那一個。”

我說：“主啊！你需要我什麼呢？”

主說：“我需要你順服我。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只要你聽我的話就夠了。”

我說：“主啊！我聽你的話就沒有地方住了；聽你的話我就沒方主去了。”

主說：“你聽我的話，那不是你的問題，只要你肯聽我的話，順服我，住的地方，吃的東西我負責任。”

感謝讚美主！聖靈加我力量，我就對主說：“主啊！你叫我順服你，我就順服你。”於是將“戶照”退掉，就不去了。退掉以後我說：“主啊！我是沒有希望了；前途已經斷掉了；你叫我作什麼呢？這個住房也到時候了，走廊底下也不能住了。”但主還沒有給我安排。

這時候我就憑著信心對主說：“主啊！既然你叫我這樣作了，是你在試煉我，熬煉我。現在我也要試驗試驗你啦！怎麼試驗你呢？我可以憑信心租一間房子，租好以後你能替我出房租，就證明你是負我的責任叫我跟從你傳道的，你若不能替我出房租，主啊！對不起，我就要把被子一賣、把攤子一賣，買張車票回家種地去，一輩子再不出來傳道了。作個老農民可以，我不要傳道，因為你不能負我的責任，還傳什麼道呢？”

主說：“那你試驗吧！我不怕你試驗。”主不怕我們試驗，我們是怕神試驗的。

於是我就找了一個有八、九個平方的房子。租好以後，一個月要二元六角錢的租費，還有水費、電費，統統算下來，一個月要三元多錢。這是在剛解放初期一九五一年的時間。一角一分錢可以買十斤大米，好豬肉，就是瘦肉，只賣二角多錢一斤。你們想想看，一個月這三元多錢我從哪裡去付呢？租好以後，我身上只剩下一角一分錢，我把錢拿出來跪在地上對主說：“主啊！這是我一切的生活費用。這個錢用完以後，就要證明你是神的時候了。你要不養活我，你要不負我的責任，對不起，主啊！我向你告辭了。從今以後你不要再呼召我傳道。不但我不傳道，我也不叫別人傳道，因為神不能負我們的責任。”

神不怕我們試驗，只要我們存真誠的心試驗他，不是出於我們自己的私意，神一定會負我們責任的。

我就拿著這唯一的一角一分錢去買了八斤半米和一小條豬肝油，又帶了幾棵青菜。鹽和煤球都是房家剩下來的。我就把米放在口小肚大的壇中。我就對主說：“主啊！這是我的生活費用，剩下的時間就看你的了。”於是我就每天禱告、讀經。偶而到公園或馬路邊傳福音。

那時是冬天十一月份，禱告一會兒，肚子餓了就起來燒飯吃。抓兩把米做點飯，不是乾飯，也不是稀飯，吃了挺暖和的，很香很好！上午吃過了，下午還要餓。天氣又冷，越是不幹重活越是餓的很！越冷越想吃，有時一天二頓飯；有時三頓飯，最多一天吃六頓。天天頓頓的這樣抓一把、抓一把，你們想想看，八斤半米能吃幾天呢！我的飯量再小，一頓三把米，八斤半米有幾個三把抓呢？已經過去兩個多月了，我還是這樣的抓著去做飯。

有一天我在想：“主啊！鑊子也不大，八斤半米吃兩個多月了，還沒有吃完嗎？看一看還有多少。”哎呀！一看糟了，壇裡的米連壇底也蓋不住了，統統掃出來也只是一手心，連一把也沒有了。我說：“主啊！我不應該看，我的信心太軟弱了。”再把壇口封住不看，到第二天奉主名再去抓米做飯，抓一下是空的，抓兩下還是空的，壇裡的米一粒也沒有啦！我說：“主啊！饒恕我信心不夠。”

如若我們有信心的話，不要說八斤半米吃兩個月，就是吃一年也吃不完。為什麼呢？以利亞不是一把米、一點油，他們三個人吃一年多嗎？

那時我認罪，再認罪，米也沒有啦！可是禍不單行。米剛剛吃完，到第二天主人就敲門了。我問他說：“什麼事情啊？”

他說：“今天該交房租了。可不能誤期，別人都是一個月一交，這是頭一回，叫你三個月交一次。若誤期的話，我們下一次就不租給你了。”

我說：“好！”

他說：“什麼時候？”

我說：“明天上午九點鐘交給你房租。”

他說：“不能耽誤。”

我說：“一定不耽誤，你去吧！”

我把他送走以後，回來就把門一關，跪在地上對主說：“主啊！我拿什麼交房租費？明天上午九點鐘，我賣被子也來不及啊！並且賣給誰呢？三個月的房租，每月二元六角，共七元八角錢。”

這一天哪！是憑信心呢？還是害怕呢？說沒有信心吧！還在禱告主。禱告吧！又沒有信心。“主啊！到明天上午九點鐘要交房租費，哪裡有呢？”禱告禱告，把被子抖一抖，看看有錢沒有；把席子掀起來看一看也沒有錢；把聖經翻來翻去還是聖經，仍是沒有錢；看看神的話是神的話，不當事，不能解決臨時的需要。“主啊！你的話可靠，讀一讀還是話，我還是我，還是沒有錢。”哎呀！裡面著急的不得了。這一夜睡不好覺了。“主啊！你真可靠還是假可靠呢？是真可信還是假可信呢？明天上午九點鐘，哪有這麼多錢交房租呢？”這時候生命裡面有個意思說：“神是信實的、是可靠的、他不誤事，因他是神。”

到了天亮，我還禱告說：“主啊！你不誤事，你是信實的，看你給我預備錢不預備錢。”又掀開席子，一分錢也沒有；又抖開被子，還是沒有錢；地上也沒有；屋裡找遍了，連一個影子也沒有。“主啊！你怎麼給我錢呢？這個地方沒有人認識我，都不認識我。不但我沒有辦法去借，人也沒有辦法給我送錢啊！”但是裡面還是有一個意思說：“主能失信嗎？主是不能失信的。”

到了上午八點鐘，忽然又敲門了。我真是害怕的很啦！肯定是要房租的來了，因為離九點隻隔一個小時嗎？我說：“主啊！你去開門吧！我不去開門。”接著又敲了一次，我還是不動。當敲了第三次的時候，忽然從門縫裡面“撲通”一聲掉下來一個東西。我抬頭一看，有一個信封掉在地上。“哦！有人送信來了。是誰給我來的信呢？我父親又不知道我在這裡住。”

不管怎的，我拿起來看看再說。我一看是個白信封，上面一個字也沒有寫。信是封得牢牢的，我一摸厚厚的。我明白了，這不是信，這裡面是鈔票。我就來不及開這個信封了，把信擺在床上，跪到地上禱告說：“主啊！你真是可信可靠的主。提前一個小時你送來了。你給我的錢，不要說三個月，就

是半年我也用不完哪！”

禱告以後，我打開信封一看，真是奇妙！這麼多的錢，是誰送來的呢？他怎麼知道我在這個地方住呢？我就起來看看是誰送來的，去問一問。當我開開門，我看見那人已經下樓了，是一個小姑娘，大概十五、六歲。只她一個人，穿一件青色褂子，兩個頭髮辮，已經跑下樓到了馬路上邊了。我也不能再下樓去攆了。

回來後，我又跪下來感謝主，說：“主阿！你知道我的需要，是不是她送來的我不知道，因為只有她一個人，很可能是她送來的。她是誰？她怎麼送給我錢呢？她怎麼認識我呢？怎麼知道我的地址呢？既不親又不故，又不是弟兄姊妹，我又不認識一個人？這時我才知道，是主差遣她送來的。主阿！你真是奇妙的主，你真能負我的責任。”一面承認自己信心小，一面重新奉獻，說：“主啊！從今以後，我就是餓死也不回頭啦！因為你是可信的；苦死我也不回頭了，要一直跟從你走到底，因為你真是可靠的。”

到了九點鐘，我去交了房租費。剩餘的錢我半年也沒有用完。這些見證都在說明一個問題，就是神在磨煉我、造就我，使我知道說：“神是可信可靠的。”

但有一點，就是神在看我們肯不肯順服。若當時我不肯順服，要硬著頭皮辦個戶照出去了。我可以出去，但出去以後我就沒有路可走了。不是說我世上沒有路走了，而是我靈裡沒有路、摸不著主了。我可以學道，也可以得知識，甚至可以背的很多，這是神學知識。但我裡面卻不認識主了。因為神學知識不能造就人，也不能救人。

哎呀！那時我才明白，說：“主啊！你是叫我順服你阿！順服你是最重要的功課。”讀神學最重要的功課是順服神，順服神是頂好的功課。我們不會順服神的話，知識再多也是空的。一切的聖經知識是叫我們順服神，絕對的順服在他的權下，除去人的一切成份和打算。當人一說話、一打算的時候，聖靈說：“你不要思想、不要打算了，交給我吧！順服我吧！”我們肯不肯順服呢？有沒有把我們的意見放下來？把我們的願望放下來？把我們不當講的話不講呢？把我們不當做的工作不作呢？我們有沒有順服神呢？

我們光想在大的工作裡面讓主顯神蹟奇事，可是在平常生活當中，一言一行，一思一念從來不順服聖靈。當問題臨到時，是我們在當家，不讓主當家。我們一當家，主就不會負我們的責任。那時，難處一來到，人就沒有辦法去解決，還得請人來幫忙，還要去犯罪，甚至還要違背真理，何等可憐！！

這樣看來，神熬煉的目的是幹什麼呢？是叫我們真正作一個順服他的人。

4、不再是我，是主是生命

讀經：

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，他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(加 2:20) 參:創 50:15-21

什麼叫生命成熟？什麼叫生命作王呢？就是完全順服主，沒有我們自己了。

剛才，有一個姊妹給我談話，說：“我總感覺得勝是很難很難的。”我就給她說了什麼叫得勝。如

果說：我從前逢事好發脾氣，現在我忍耐著不發脾氣了；從前我很驕傲，現在我不驕傲了：「我作什麼事情，別人一說某某人好，你好就是了，我情願低一點，我謙卑了。」從外表看是得勝了，但那不是一個真得勝。我們講的得勝，是屬靈的得勝，是靈裡的得勝。什麼叫得勝呢？沒有自己的意思了，只有基督，只有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

好與壞我不知道，我只有基督；得與失我也不管他，我只要基督。沒有我自己的意思，只願活在基督裡面，讓基督完全的佔有我，基督就是我的得勝，他就是我的一切。他叫我這樣作，我就這樣作；他叫我這樣行，我就這樣行；我只有順服他，這就是得勝。

反過來說：“我要這樣，我要那樣。”這樣的得勝，不是神所要的得勝。那是你的得勝、那是你的好、那是你的謙卑、那是你的忍耐，給基督放在哪裡呢？得勝是將基督表現出來，讓他完全的佔有我們。

我們要想沒有自己，讓基督佔有我們，方法是什麼呢？只有十字架破碎我們、用苦難熬煉我們、對付我們。在這樣的環境中，我們自己沒有辦法了，頭抬不起來了，只有說：“主啊！將我交給你吧！你隨便在我身上作吧！你叫我怎麼樣，我就怎麼樣；你叫我站，我就站；你叫我坐，我就坐……。”這就是讓主在我們身上得勝。主一得勝，我們就得勝了。我們是在主的裡面得勝。我們若常活在基督裡面生命就長進了。

這就是神叫約瑟學的功課。也是神藉著約瑟所學的功課啟示我們，叫我們所學的功課。不是我、我、我，而是順服耶和華。

約瑟雖有智慧能給法老王解夢，但不是約瑟的事情，是神說了我才知道的，這是神的得勝。約瑟將神的話解給法老王聽，不加上約瑟的意思，神一定負他的責任，一定是要應驗的。

在約瑟的心靈裡說：“法老王！你叫我當宰相，我能夠當。因為不是我要當，也不是你叫我當的，而是神藉你叫我當的。所以我不必擔心，說：“哎呀！這話若不應驗怎麼辦？到時候事情不能成功、百姓不聽我的話怎麼辦呢？”我不這樣想，因為這是耶和華說的話。耶和華既把亮光給我，叫我把夢解開，當然他要負責任，叫你的這夢應驗；既然神能夠叫夢應驗，叫我當宰相，我就不能不當。不是我要當，是主與我同在，是主在當宰相，我只不過是跟著主作一個跟班的人而已；不要我去辦公，是主批下來以後，我去兌現一下就可以了。主既得勝了，我怎麼不能當宰相呢？

有一位老僕人說：“一個真正的傳道人；能夠當「叫花子」；能夠討飯；還能夠當「皇帝。」今天當「叫花子」，明天就可能當「皇帝。」那才是傳道人。”真不容易啊！！

當一個討飯的人，是人人看不起的人，是什麼本事都沒有了才去當討飯的人。當皇帝可真不得了，是人人尊敬的人。一個傳道人能當乞丐，能當皇帝，才配作一個傳道人。

這是什麼意思呢？就是說：不再是我們了。羞辱不是我的，榮耀不是我的，難處也不是我的。像前面我已經講過的那個弟兄一樣，能不能將從日本進口的機器開動？那不是我的事，因為我知道神是全能的。我禱告主、裡面禱告通了，禱告釋放了，聖靈與我同在了，什麼不能作呢？凡事都能作。因為這不是我再開機器，是神在開機器，是神藉著我在開機器，神凡事都能作。

但以理能夠作總理嗎？他是一個亡國奴，怎能當總理呢？但是神與他同在了，他就有美好的靈性；他就有超人的智慧；他就有治理的才能，他就能夠總管波斯帝國。

可惜我們裡面不肯順服主、不肯和主聯合在一起，都是我們在當家、都是我們在出頭露面：我要應付這個，我要應付那個。應付來、應付去、越應付越失敗、越應付難處越多，到最後自己也落到丟盔棄甲，一敗塗地的地步。

神叫約瑟學習的這一個功課，就是說：“不再是「我」”。

法老說：“你有聰明，你有智慧，你是個能人哪！”

約瑟說：“不是我，是耶和華啊！耶和華是我所信的神。”

正因為約瑟學好了這一個功課，認識了耶和華是他的神，凡事靠神而作就不會錯，所以他就慷慨的把宰相之位接過來了。

約瑟原是一個囚犯；也沒有什麼大學問；更不是被尊崇的名人；而是一個年輕的孩子。從小放羊，沒有離開過父親的面。父親嬌生慣養到十多歲。被兄長賣到埃及，在波提乏家中當了幾年奴隸，後來又坐了十幾年監。這樣奴隸、囚犯的身份，從監裡提出來就當了宰相，怎麼敢去當呢？若是叫我去當，我是不敢，也感到不配，這個寶座我不敢坐。然而約瑟毫不推辭的就接了職，因為這不是“我”，是“基督”。約瑟沒有自己了，知道是耶和華替我作的，他就能夠登上寶座。

他登上寶座不是為了榮耀自己；不是為了出頭露面；不是為了給神爭個名譽。而是為了神更美好的計畫；更遠大的計畫；要保存許多人的生命；為他的民族存留餘種。

這個教訓是我們所以被神使用的秘訣。我們不要害怕許多大的工作我們不能作，為了神的事業；為了福音的前途，我們都可以作。因為不是為了我們自己，而是為了保存生命，為了讓神的子民有生命的繼續，一直傳留下去，我們什麼能夠作。

有人說：“我從來不會講道，我不會講話啊！”不要這樣說。只要有愛靈魂的心，不是你會不會講的問題，而在乎聖靈和權能。你就是喊一聲：“你信耶穌吧！”他們就會有回應，就會同意信耶穌的。

有一位英國傳道人，是被神使用的，名叫麥雅各，他是礦工。那時有露天大佈道會，他也蒙了恩典，真正重生得救了。非常愛靈魂，為主傳福音。

有一天他在聚會中，神的僕人在講道。他看見神的僕人手中持有聖經，就羨慕的不得了。於是就對神的僕人說：“你們可以不可以給我一本聖經，叫我也可以傳福音啊？”

旁邊的人就說：“你是年輕人，會傳主的福音嗎？”

他說：“我要講，我裡面有負擔。”

他們說：“你上來吧。”

他一上講臺，一句話也講不出來，只有哭。哭什麼？因為神愛人啊！別的不會說，只是在喊：愛呀！愛呀！弟兄姊妹呀！神愛你呀！只有這一句話。這一哭不要緊，把整個教會都復興起來了。他不會講道，只會哭，結果神與他同在，神就使用他，作了一個震動英國、德國、法國、荷蘭等國家的奮興家，後來還成為美洲、歐洲的一個奮興家。因為他裡面有生命的催促，他就順服聖靈的帶領而行。不在乎話語，而是生命的能力發出來了。很簡單的一句話就能把他喊復興了。

我們真正有一個愛靈魂的心，不是我們會不會講話的問題，我們是巴不得把主的愛流露出去；把神的愛述說出去，讓人能夠聽見神的愛，接受神的愛，使他悔改得救。這個迫切的心情誰也抵擋不住啊！

所以說，做神的工作，完全在乎裡面生命的能力，不在乎外面的條件好壞。當然有時也需要那一些，但是不能夠以外邊的為主，裡面生命的能力才是源動力，這個力量催著我們，是任何力量也敵擋不住的。

5、積蓄糧食，保守全家人

讀經：參：創 41:1-57

當約瑟登上埃及宰相寶座的時候，他所做的工作，是多麼有智慧，有能力。一般說：一個囚犯剛從監獄裡出來，登上宰相寶座，原來的老臣們是不會聽他話的。原來的大官可能看不起他，說：“你這年輕人，是個囚犯，怎麼能當宰相管我們呢？”但約瑟依靠神，使埃及整個國家都聽他的話。

約瑟使埃及國家的人民都聽他的話是什麼目的呢？是為了讓他自己得榮耀嗎？讓他自己得尊貴嗎？不是的。這是神安排的环境，好讓他運用這個權柄作一番大的事業，就是要『積蓄糧食』。準備著渡過七個荒年。不是光準備著使埃及人渡過荒年；更是為了保存神子民的後代；為了保存神的救贖計畫不打折扣，不受挫折的往前推進。

如果沒有約瑟積蓄糧食的話，他的父家都要被餓死。如果約瑟在埃及地方神不使用他去成全救贖計畫，就不可能使雅各的這一條生命線連接起來。因此說，約瑟運用權柄不是為了別的，是為了他的本家、本族存留余種、保全生命，所以他積蓄糧食很多。

可能約瑟在當時還沒有看得那麼遠，還不知道後來所發生的情況，光知道如何治理埃及國，聽法老的話，照著夢的解釋把糧食積蓄下來，準備應付要來的荒年。哪知道不知不覺為著成全神的救贖計畫做了重要的工作。

不過很多人不認識神的計畫，不懂得神作工的次序，所以就和神的工作、神的旨意打岔，最後被神丟棄，落在外邊。雖然自己很有勁，很努力的工作，但是努力不到神的旨意上去，很可惜！

但是約瑟的心裡面明白了一個事情：我所作的工作並不是我要得榮耀、我要得獎賞、我要得尊貴。後來他的哥哥們因迦南地有饑荒而去埃及糴糧。雖然他的哥哥們不認識約瑟，約瑟卻認識他們。約瑟一看見他的哥哥們來糴糧，心裡就明白了神的心意，說：“哦！神為什麼叫我坐監？為什麼叫我被賣？為什麼叫我給酒政解夢？為什麼叫酒政把我忘掉？法老為什麼把我提出來當宰相？哦！我明白了，這一切都不是偶然的，都是神所安排的，就是為了我的家族有生命的繼續啊！”

這樣一來，他裡面的一個大問題解決了。什麼問題解決了呢？冤枉沒有了。他若沒有這個認識的話，他仍然還會歎氣說：“哎呀！我約瑟的命真苦的很哪！我的哥哥們真壞透了！我從小哥哥們都把我賣掉；波提乏的妻子真是一個壞女人哪！你害我害的不輕，叫我坐十多年的監，幾乎沒有前途了；酒政啊！你真沒有良心，我那樣的服事你，為你解夢，但你出去後竟把我忘了。”是不是呢？他要一連串的埋怨這個，埋怨那個，都是人家不如他好了。

當他一看見哥哥們就心裡明白說：“哦！這是神安排的，是神智慧的手段、是神的智慧、是大智慧。解夢是個小智慧。神安排的人生是個大智慧。如若不是神安排的話，我哪有智慧解夢。那個問題很小。奧秘的問題並不是一個大問題，很容易明白，靈一感動，我就明白了。但是我的人生道路，順服神的

旨意，當我不明白的時候，順服神的計畫而行，這個不容易啊！”

很多弟兄姊妹看啟示錄時要問：“紅馬是什麼意思？白馬是什麼意思？……我們都不懂得。”我說：“那不是難處。啟示錄的奧秘很多，這並不難，只要你和神的關係好了，當你需要的時候，神開你的心竅就明白了。”因為有很多識字不多的人，他們和神的關係很好，一看啟示錄就明白了，他們能夠和當時的事實結合起來，知道是什麼意思，亮光也很多。

難的是我們一生當中能不能順服神的旨意。在我們明白神旨意的時候，當然容易順服上去；在我們不明白神的旨意時候，還能夠順服。不因環境壞而去喊冤枉；不因人惡而去喊冤枉；不計算這一切的惡。只是向主說：“主啊！你待我是不會錯的，你待我真是對的很！你叫人剝奪我；你叫我害疾病；你叫我受貧窮，真是對！我應當順服你。”

一個人能夠在這個裡面服下來，那是個大智慧啊！真是看見了一個大的異像；懂得了人生道路是神安排的，不是偶然的；不是人都作錯了；也不是失策了；不是這個人太無良心，都不是的。是神安排我們，叫我們認識他、叫我們順服他，叫我們裡面和他有親密的交通。是主何等奇妙的作為。

當我們完全融化在他裡面的時候，再也看不見自己，都是主的手，都是神的安排。若一個小的事情我們不能順服、一個小的工作都有我們自己的流露，都會攔阻神的旨意。就象我原來所講的。神的旨意、神的生命力量一個大河流。不像是我們在外面挖個大坑，存上一坑水，那不是河流，過一段時間太陽一曬水就幹了。我們若把自己擺在大河流當中，就是將我們的這一滴水擺在大河當中，與大河流融化在一起，能力就會越來越大了。只要我們能夠把自己擺在基督裡，消失在基督裡，不知不覺將生命就彰顯出去了；不知不覺把福音就傳揚出去了。

所以主耶穌他不用那些作大官的人，有學問的人，剛強的人，有智慧的人來傳福音。他不揀選那些人。那些人在他看來是愚昧的。神就揀選我們這些軟弱的、貧窮的、無有的人，把福音傳出去。

你們知道不知道福音是從哪個朝代傳到中國來的？唐朝的時候福音已經傳到中國來了。唐太宗、李世民，據歷史考證就是基督教徒（當時叫景教徒）。當時朝中的大官黃玄靈、郭子信……等都是基督徒。那時福音很興旺，差不多每一個周、縣都有景教堂（如禮拜堂一樣），後來朝變之後，這些教堂都給了和尚，成了寺院。

那時福音那麼興旺，皇帝都信了主，為何後來又沒有了呢？為何後來差不多一千年左右沒有福音了呢？這是什麼原因呢？為何福音傳到中國後又截止了呢？為什麼不能繼續傳下去呢？

因為當時把福音傳過來的人，是巴雷午派，尼托流派的一個傳道人叫「阿羅本」。他是從印度過來的，向唐朝的貴族階級傳福音，不向貧民百姓傳福音。他所傳的福音就是神蹟奇事福音；平安的福音。信了基督耶穌以後國家就可以強盛；人民生活就可以過得富裕。當時的皇帝一聽，認為不錯，是好道理，道德也很好，所以就接受了。

他們是用道德的論理學來維持福音。信是信了，靈魂卻沒有得救、沒有重生、沒有碰著十字架。不到兩個朝代，下面的人一參政，福音沒有了，教會沒有了，從此前程是黑暗的。

到了清朝末年，外國很多教會的傳道人到中國來傳福音，這是真的福音。他們不向那些權威階級傳福音，而是向百姓、向痛苦的人、向勞動人民傳福音。這些人信了福音後，福音的火就漫延開了，直到現在誰也撲不滅了。

這是什麼道理呢？因為主不是用人的能力、不是用人的聰明、不是用人的智慧來傳福音為主增光；不是為要首先得著一個縣長信耶穌，那個縣的福音就方便了；也不是首先得著一個省長信耶穌，我們這個省裡面就辦起教會了，因為有省長的支持；更不是得著一個皇帝信耶穌，我們這傳道人就可以光榮的很啦！

法國的福音為什麼開展的那麼慢呢？因為他們那地方都是天主教；在那裡作神僕人的都是很尊貴。一個作神僕人的，凡事都有優待：乘火車不要買票，並且還要坐軟席；住賓館的話，將神僕證件拿出來後，就讓住高級房間，不要一分錢……。神的僕人雖然很尊貴，卻沒有把靈魂救出來，也沒有人相信福音。原因是沒有碰著十字架；是在教皇的權柄之下；是按著教規來作教徒的，到現在還是這樣光景。

在我們中國的教會，沒有像天主教那樣的『人的權勢』問題。我們信了耶穌就不要權，並且是失權的。一個好幹部信了耶穌以後，就不想當幹部了；一個平民百姓信了耶穌就願意安心幹活……。福音就在這些人中間逐步逐步開展起來，誰也不能撲滅這火焰，越來越興旺，越來信的人越多。

哪裡信耶穌的人多，哪裡的環境就要改變：沒有偷竊、沒有兇殺，沒有違法案件的出現。這是福音的能力、福音的影響力。所以說，我們不走十字架道路，用我們的聰明智慧，通過人的手段，躲避十字架，想維持福音的工作、想維持福音的繼續，可能不可能呢？歷史告訴我們：不可能。現在的實事告訴我們也是不可能的。

我認識一個弟兄，他現在已經悔改了。當他沒有真正悔改以前，他的妻子很熱心，整天勸他。他卻說：“你們信耶穌的人傻的很！光給那一些老百姓傳福音，他們有什麼權呢？他信了就他自己信。若把一個書記領信主的話，就有大的果效，他只要說一句話，誰也不敢反對。若我要信耶穌，我所信的和你們信的不一樣。”

我說：“怎麼不一樣呢？”

他說：“我要為主發熱心，幫幫主的忙。”

我說：“你怎麼幫神的忙呢？”

他說：“我家在河南省臨穎縣住，縣委書記是我的要好朋友，我回去藉著他在縣裡辦一個大廠，專門收基督徒作工人。是信耶穌的叫當工人，若不信耶穌就不叫你當工人。另外我和書記聯合好，他不會為難我們。我們在廠裡面都是基督徒，傳福音也好、聚會也好，講道也可以，那時我請你去講道。”

我說：“主許可我去，我就去。主不許可我去，我不能去，那個場合，可能我還去不到呢？”

他說：“你這樣到處跑著傳福音多危險哪！到什麼地方還得躲躲藏藏的，何等危險！當我把廠辦好以後，公開請你去，叫縣委書記開著轎車歡迎你去。”

我說：“弟兄啊！但願如此吧！”

後來他就開工廠去了，辦了一年多，去年回來了。我說：“弟兄！廠辦的怎麼樣？”

他說：“廠啊！倒臺了。”

我說：“是不是工人召錯了。”

他說：“是信耶穌的人，奇怪的很！沒有到廠裡面以前他信耶穌，可是到廠裡以後他不信耶穌了。本來信耶穌信的很好，到廠以後光生氣，吵架的也有，爭奪的也有，結果他們都冷淡了。他們也不肯

去聚會，所以會也聚不起來了。慢慢的過下來，我說：“這不行，這個耶穌不叫我幫忙。”

我說：“神不是叫你幫忙，你也不能幫忙，你幫不了耶穌的忙，你是個人，你不是個神。”

感謝主！過了一段時間，他自己已經在神面前認罪悔改，蒙了恩典。蒙了恩典以後，我說：“弟兄阿！你還開工廠吧！”

他說：“不辦了。”

我說：“那你還為主發熱心，幫耶穌的忙嗎？”

他說：“我幫不上耶穌的忙，反而耶穌要幫我的忙了！不要我幫耶穌的忙。我的罪還得主赦免，我的生命還沒有改變過來，我的女兒還沒有信耶穌，我要叫別人信耶穌，怎麼可能呢？”

後來他在家裡面，生活完全改變了，和妻子同心合意的禱告，家庭聚會興起來了。十個、八個的弟兄姊妹在一起聚會，家庭情況完全不一樣了，他和原來完全成了兩人一樣。

是的，我們必須看見這一點。我還是說：“你要做生命工作，必須用生命的原則。”生命是從十字架來的，離開十字架怎能叫人得生命？離開十字架就不能做生命的工作了。福音是藉十字架成功的，離開十字架怎麼把福音傳出去呢？

十字架是說：“除掉他，除掉他，釘他在十字架上。”（約 19:15）就是在這個眾人都羞辱主的聲音中把十字架高舉起來的。若是在歡迎十字架、十字架光榮、十字架真好的聲音中，將十字架舉不起來。高喊“和撒那”的聲音好的很！但是卻不能把生命分給人。

主耶穌必須要上耶路撒冷，面向各各他而去。不上各各他，“和撒那”的聲音到此為止了，人也不能得救，還是要滅亡的。主耶穌通過了各各他，上了十字架，人不要他了、人拒絕他了，結果把人得著啦！這叫十字架的道路。

神的智慧、世人看著是愚昧的，在神看卻是智慧。你越舍、越得著；你越破，越成全；你越倒空，神越充滿你。這個道理，奇妙的很！這叫生命之道。把自己倒空了、在神面前徹底降服了、破碎了、將人生都擺上去了，說：“主啊！不管怎麼樣，我是你的人，隨你的意思安排我的人生吧！我在世上沒有前途可以，沒有辦法生活也可以。”你只要肯破上去了，主說：“好了！你就能為我去拯救人，為我去分生命給人。”

不要忘記，我們的使命是叫人得生命。傳福音的工作是叫人幹什麼呢？叫人得生命。我們若是傳了福音，人沒有得著生命，光得了一些道理，福音出去不就落空了嗎？沒有達到預期的目的。

神叫傳福音到萬國去，傳到每一個地方，目的是幹什麼呢？叫人得著神的生命。因為主耶穌在世上的時候行了很多神蹟奇事的目的，也是叫人信耶穌是基督、是神的兒子，並且因信他的緣故得生命。

如果一個人口說自己信了耶穌，從他的生活中也有神蹟奇事、也有道理，卻沒有生命的表現，這就證明他沒有得著主的生命。那我們所傳的福音不就落空了嗎？光有前半，沒有後半，他還是要滅亡的。

所以我們絕對離不開這一條十字架的路，不能推卻十字架的原則。若不經過十字架，就登不上寶座。這個寶座是經過十字架走上去的。不是坐轎被抬上去的；不是坐著轎車開上去的；不是眾人擁護我們說：“你作王吧！作王吧！”就可坐上寶座的。主不要那個作王的方法，不要那個擁護。只有那些吃餅得飽的人擁護他，這些擁護他的人都不是為了尋求生命之道。當主的生命真正從十字架表現出來的

時候，他們都不敢相信耶穌了。

主耶穌說：“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裡面。吃我肉，喝我血的人，就有永生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。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。吃我肉，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他裡面。”（約 6:53-56）

這些聽主耶穌講道的人，包括主耶穌的門徒也在內，都覺得主所講的道理甚難，誰能夠聽呢？“我們是個人哪！叫吃你的肉、喝你的血，你是神經病，不正常了吧！怎麼講這個道理呢？”這個話真難聽，就連門徒們也說：“夫子！你怎麼講這個道理？這個道要刺透人的心境，叫人心裡面起反感哪！你若行一些神蹟奇事，叫信你的人病得醫治、可以吃餅得飽、生活沒有困難，這多好的很！都擁護你能不好嗎！你怎麼講吃你的肉、喝你的血的道理，不然的話就沒有生命，這個道理很難聽啊！老師！你怎麼講這個道理？我們也信不下去，我們也跟不上去了。”

他們是跟不上去了，因為多有退去的。（約 6:66）如果不將吃餅得飽和求神蹟奇事的心態去掉的話，就不可能得著永生之道。去掉了那一切屬地東西，然後再轉過來，吃人子肉，喝人子血，才能得著生命。

什麼叫吃人子的肉、喝人子的血呢？就是經過十字架，主的身體被掛起來，血流了出來，將救贖的工作作成了。我們相信主所作的；相信主所說的，就有生命在我們的裡面。

“吃人子的肉，喝人子的血。”不是吃餅的問題；不是疾病得醫治的問題；不是生活順利不順利的問題；不是身體健康不健康的問題；不是關乎世上一切的事務問題。若你裡面沒有得著生命，吃餅吃的再飽、生活再富裕、身體再健康，越健康越犯罪；物質越豐富，越冷淡、越退後。到最後還是要滅亡的。

神的救恩用十字架成全的。是用十字架把我們裡面的東西都破除掉，然後將自己完全的交給主，說：“主啊！我完全順服你了。”當我們這一破碎的時候。主說：“好了！我將生命給你。”我們得著主的生命以後，還怕有疾病嗎？還怕軟弱嗎？還怕饑餓嗎？……都不怕了，勝過了一切。任何的患難、任何的疾病、任何的憂患，都不能把我們壓倒，因為我們所得的是主復活的生命，是超越的生命。像鷹一樣飛在高空之上，向下觀看，崗、浪再大也不害怕，因為飛得高高的，這是一個寶貝的生命。這個生命叫我們不怕死、不怕難、不怕苦，太寶貝了！

所以叫我們看見，約瑟所走的道路真像主耶穌所走的道路；約瑟的腳蹤真像主耶穌的腳蹤。約瑟怎麼樣為許多人預備了糧食，主耶穌也為全人類預備了食物，就是拯救人類的救恩，雖然人聽了不能領受，但是只要肯吃這食物、肯領受這救恩，就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八、作王生命，有益於眾人

讀經：創 45:4-7 創 50:15-21

當約瑟登上宰相寶座以後，照神給他的智慧，將糧食準備好了。七個荒年也來了，神的旨意也藉此顯明了出來。從創世記四十五章 4 至 7 節看見，約瑟認識他的哥哥們。如果約瑟說：“哎！你們來了，好啊！那時你們把我賣掉，那麼心恨，今天你們落到我的手裡面，叫你們知道我的厲害。當初你們想

殺我，今天你們的命在我手裡面，我不放過你們。”

是這個光景嗎？不是的。約瑟沒有絲毫這樣的思想。真是感謝讚美主！約瑟的生命到了作王的地步，已經登上了寶座。

什麼叫作王的生命呢？我們從他說的話就可以知道他的生命程度了。他說：“我是你們的弟兄約瑟，就是你們所賣到埃及的。現在不要因為把我賣到這裡，自憂自恨，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，為要保全生命。……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，為要給你們存留餘種在世上，又要大施拯救，保全你們的生命。”（45:4-7）這樣的生命就是作王的生命。

他的弟兄們經過約瑟的提醒，知道這位宰相就是他們的兄弟約瑟時，肯定猶大最害怕：因為他知道賣約瑟的主意就是他出的。其他的弟兄也肯定驚奇的說：“他就是約瑟阿！我們到他手底下來了，我們那時候想恨恨的把他打死，又賣給以實瑪利人，今天竟落到了這個地步，這一次我們可是沒有命了、可是沒有前途了、必要被他殺掉，他能不報復我們嗎？”

正在自憂自恨害怕的時候，約瑟說：“你們不要自憂自恨，不是你們把我賣來的，是神首先差我到埃及地方來的。是神藉著你們的手把我送到埃及。作什麼呢？為了今天的需要，為了防備今天的饑荒，保守我們全家的性命，所以叫我先來。”他的哥哥們方才心裡得點安慰。

但約瑟是怎麼來的呢？約瑟說：“不是用轎把我抬來的，不是埃及王把我請來的，是你們把我賣過來的。你們這一賣，賣的真好呀！要不是你們賣我的話，我也和你們一同餓死。因此說：我不恨你們，不但不恨你們，還要感謝你們！幸虧你們把我賣掉了，如果不是你們把我賣掉，我怎麼能夠到這個地步呢？”

可能約瑟心裡還想：我也要感謝波提乏的妻子啦？她雖然懷的不是好意，犯罪沒有成功而誣賴我，把我陷害到這個地步，叫我坐監。如若沒有這一步的話，我也碰不見酒政，酒政也不會的法老面前提我的名字，我也不能出監；如若不給法老王解夢的話，也不能當上宰相。這一連串的思想：“哎呀！神哪！耶和華神哪！我真是感謝你！不是我的哥哥們不好；不是那個女人不好；不是那個主人不好；我所走過的每一步路都是你的智慧呀！都是你的智慧大能帶我到這個地步。”到什麼地步呢？帶我登上了宰相的寶座；帶我到生命作王的地步呀！感謝讚美主！

弟兄姊妹！我們若是到了約瑟這樣受苦的地步，是否埋怨說：“主啊！我太苦了，我的命不行呀！這個弟兄對我不好；那個姊妹對我不好；丈夫不好；妻子不好。”或者像約瑟的認識一樣，說：“幸虧我的丈夫脾氣不好，他的脾氣若好的話，我的脾氣更暴躁的很了，我也不會忍耐了。因他的脾氣不好，把我壓下去了，我也不敢發脾氣了。我一發，他比我發的更厲害，我只好忍耐。”是不是呢？我們要感謝主！這是主的安排。

我再說，什麼叫作王生命？就是你的生命、你的靈性能夠包容很多的環境、能夠包容你的對頭、包容你的仇敵，你真愛他，你不按仇敵來看他、不按對頭來看他。知道背後有神的手在掌管一切，這是神叫他這樣對付你的。雖然他這樣子苦害你，是為了叫你的生命到達老練的地步、到成熟的地步，到作王的地步。你的生命不作王，就不能養育別人；就不能夠使福音有出路；就不能使信徒得著生命的造就；就不能使教會建立不起來。

教會建立並不是靠人的聰明、才幹；不是靠人來組織一下、聯略一下、安排一下、查查聖經就可以

把教會建立起來的。那樣不能把教會建立起來。只有我們的生命到了作王的地步，才能把別人帶起來；才能同心合意的事奉主，敬拜主。教會才出現了。

生命怎麼進到作王的地步呢？若不經過被賣、不經過作奴僕、不經過監牢，想登上寶座那是不容易的。只有經過了被賣、作奴僕、受苦難，仍然能夠在神面前站立得著；仍然將心靠在主這一邊；仍然對主有足夠的認識；只有主，沒有我了；只有單單的愛主，不愛任何的東西了；只有處處為了表現主，沒有自己的一點意思了，這時候，神看我們的生命達到了他所要求的程度，神就使我們升高。

一個作王的生命能夠說：不是你們這樣待我，是神差我來的。西面哪！你不要害怕；猶大阿！你不要悔恨；是神叫你這樣作的，為要藉著你的手叫我到這個地方來；為了給我們全家存留餘種；為了成全神的計畫；叫神的救贖計畫不至於中斷，不受挫折，我必須要受苦，我必須要作奴僕，我必須要作囚犯，然後才能藉此機會保全我們全家的性命。這是一個作王的生命。

今天教會裡面何等需要這樣蒙恩的人興起來，叫許多人的生命到一個老練的地步，就是生命作王的地步；能夠用愛懷包容一切的地步。那時我們就不會說：“這個人不配蒙恩典；那個人不配事奉主；這個人恩賜太差，性情太壞；那個人程度太不行了。”

如若有這樣認識的話，那不叫作王的生命；那是主沒有上十字架以前，門徒們沒有經過五旬節的生命。他們認為說：“彼得？你怎麼能當大官呢？因你的脾氣暴躁的很！約翰！你也不配為主作什麼，因你懦軟的很！弟兄兩人因為相爭，就讓母親去問主：“我的兩個孩子給你當左右丞相好不好。”主說：“你們要想坐在我的左右，只有一個辦法，就是謙卑下來、倒空自己服事別人，站到最低處，叫人看不起你們；你們再給別人洗腳、給別人解鞋帶服事別人，這樣才能夠在天國裡面和我同掌王權，稱為最大的。”這是屬靈的準則，這是生命長成的規律。

所以各位同工弟兄姊妹！我們要想叫神使用我們，不要有雄心大志、不要心高氣傲，認為說：“我能夠辦大事業；我能夠大大講道。”這也需要。到了時候，我們有能力、有口才、有知識，神一定會使用我們的，絕對不會將所學得的東西浪費掉。我們應當學習，學習以後不要自己用，要等待神的時候來到。什麼時候呢？就是把我們個人的老生命熬煉掉，沒有老我了：“看見弟兄姊妹都是好的、都是可愛的、都比我強；小妹妹比我強、老太太比我強；他所有的優點，我還沒有，很多地方我還不如他；我要向眾人學習。主啊！這個弟兄可愛，弟兄比我強；那個姊妹寶貝，他比我強。”

我們的心裡面愛著這一切人了，他們若打我一耳光子，就說：“謝謝你！你若不打我，我還不能蒙恩典。”我們就會這樣說了。別人若吐唾沫在我們臉上，就說：“感謝主！你若不吐唾沫在我臉上，我還不能享受主所享受的福份。”我們若能夠達到這個地步，主要對我們說：“好！你可以登上了宰相的寶座；才能夠積蓄糧食養育你的親族，保全他們的生命，也能保存許多人的性命。”

約瑟積蓄糧食是怎麼積的呢？用我們的話來說：就是在平常生活當中，一言一行，一思一念，都順服聖靈，一直順服聖靈。順服的多就積蓄得多；順服的少就積蓄得少。德行並不是一朝一夕煉成功的，是慢慢在生活中經歷而學來的。

我常常說：我是個最笨的人，一個小功課，十次、廿次，甚至一百次還學不會，經過一百次考試還不及格。神若是校長的話，早把我開除了。但神是慈愛的，像父親一樣，他總忍耐著，一百次不中，一百零一次，一百零二次……，直到學會為止。我學的慢，我耽誤了時間，浪費了光陰，受損失的是

我啊！

一個基督徒在生活當中所遭遇的沒有一個偶然的事件，都是神安排好的。遇到人看著是好的事情或是壞的事情都感謝主。為了從裡面摸著神的心意，要學會順服生命的規律而生活、而工作、而事奉。

碰見不順的事情時：“主啊！我怎麼遇到這個倒楣的事情，是什麼原因呢？是你對付我呢？還是有什麼道理呢？”要思想。

碰見什麼難處時：“主阿！我遇到這些難處，是什麼原因呢？還是你要保守我？還是你叫我學習忍耐功課？還是在什麼地方得罪了你，你來管教我？”要思想。

不管到什麼地步，作什麼事情，一言一行，一思一念，都要思想。知道神叫我遇見的沒有偶然的事件。“主啊！幸虧你叫我碰見這個難處；幸虧你叫我碰見這個大的挫折，否則我就不能學到這麼好的功課。”這樣，我們的生命逐步逐步走到豐盛地步了。生命一豐盛，就能夠幫助別人、就會安慰別人、就會扶持別人、就會督責別人、就會引導別人，因為我們的裡面糧食積蓄好了。

平常我們粗心大意，什麼也不管，也不去思想神的作為，只會埋怨這個弟兄、埋怨那個弟兄；怨他安排錯了、怨他脾氣太暴躁、怨我自己太失策了；東怨、西怨，我們裡面什麼也沒有學會。一個糧食籽也沒有預備。沒有預備糧食，自己還養活不住自己，怎麼養育別人呢？太可惜了！

我們應當學會平常積蓄糧食。像挪亞一樣，先將各樣的食物準備好，養活眾生物一同可以活著；像約瑟一樣，把糧食積蓄下來，不是只積存十分之一，五分之一，而是更加倍的都存起來。也就是不論什麼事情都在神面前對付。“神啊！這是我的糧食，不是我的成績。這是叫我生命長進；這是叫我學忍耐；學謙卑；學溫柔；學捨己；學剛強；學壯膽。”我要一步一步的學習，多多的積蓄糧食，到處都是糧食，無論到什麼地方去就沒有難處了。在人看難的很！在我們看不是難處；在人看是倒楣，在我們看一點也不倒楣；外面可能是倒楣，裡面卻蒙恩典了。

像蓋恩夫人一樣，我情願找十字架背。她說：“因為沒有十字架，我的生命就空虛了。十字架一來，我裡面就穩重了，就豐富了。”這是經歷的話。蓋恩夫人不逃避十字架，還找十字架，我們也要像她說：“主啊！我沒有難處，裡面就空洞了，就不會禱告了，連走路也不會走路了。難處一來我穩重了，就一步一步走了，也不敢發狂言了。”這時候我們就不再逃避十字架，也不把任何的事情往客觀裡面推了，就會往主觀方面想：“這是主恩典，主在支配一切。”

我常常想，一隻小鳥，它的運行主都負它責任，它不敢隨隨便便的飛，神要它怎麼樣它就怎麼樣，必須按它的生命規律而行。一個小蟲神也看顧它，是不是呢？四季的氣候呢？到什麼時候下雪，到什麼時候下雨，到什麼時候颶風，神看顧得這麼精細的很！我們是他的孩子，是他用寶血救贖出來的。神在我們身上，他自己作工，像煉銀子一樣煉我們。幹什麼呢？要從我們身上得著他的榮耀。他能隨隨便便叫我們遇到一件事情嗎？不會的。我們必須在靈裡面認識主的作為、認識神的手、認識神的旨意、認識聖靈的運行，我們越認識裡面越願意順服，越順服越願意謙卑。這樣在平常多學習功課，就多積蓄了糧食。

我們不能作粗心大意的人。基督徒不能粗心。我們想起過沒有，神為什麼揀選馬利亞作他的代身人？當時好女子多的很！祭司家裡有女子、法利賽人家裡有女子，他們都盼望生出彌賽亞來，因為在猶太的女子都貞潔的很！若不貞潔，全族都恨他，要拉出去用石頭打死。他們有一個傳統的影響，說：“我

們要貞潔、好生出彌賽亞來。”結果神都沒有驗中，都看不上，都不夠資格。惟有揀選這一個貧窮的女子馬利亞，讓他來作彌賽亞的代身人，好藉著馬利亞生到世上來，成全救恩計畫。

馬利亞有什麼長處呢？她長的美貌嗎？她有學問嗎？她家室好嗎？都沒有啊！她是一個貧窮的人，更沒有大的學問，因為是窮人，上不起學；她肯定不是個美貌的女子，她若美貌的話，國王要看中她、大祭司要看中她，就會把她要去，是不是？她一定是個普通的女子。那麼神為什麼看中她呢？其中有一個原因是說：“她會反復思想。”

天使說：“蒙大恩的女子，我問你安。”

她想：“你講這話是什麼意思呢？她在反復思想，為什麼天使向我報信呢？這個平安的信息是什麼意思呢？正在思想的時候，天使說：“馬利亞不要怕，你在神面前已經蒙恩了。你要懷孕生子，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……。”（路 1:29-33）

她又思想：“我還沒有出嫁，怎麼有這事呢？”天使對她說：“聖靈要臨到你身上，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，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。”（路 1:35）

哎呀！馬利亞一思想明白了，說：“我是主的使女，情願照主的旨意成就在我身上吧！叫人去誤會我吧！叫人把我打死吧！神的旨意我明白了，是彌賽亞從我生下來。我相信，既或我死了，彌賽亞也死不了。人羞辱我，彌賽亞不會被羞辱的。這是全民族的盼頭，是神的應許，幾千年來所指望的就是這一個，現在臨到我了，哎呀！太有福了。我不怕這一切了，不怕羞辱，不怕死亡，不怕逼迫了。”她情願把這個任務接受下來。

她若是不會反復思想，一聽就害怕了，說：“天使說的話我不能接受，我是個童貞女啊！我還沒有結婚，沒有成家，叫我懷孕生子，那可有性命危險。不但名譽受損失，我的命都活不成了。天使你找別人去吧！我是一個平民百姓，我的命沒有保障。”她要拒絕了。

正因為她會反復思想，反復思想，“想來想去這是什麼道理？天使為什麼向我問安呢？哦！聖靈要臨到我，神的能力要臨到我，叫我生下一個兒子來，是至高的大能者，是應許大衛王的，是坐在大衛的王位上的。哎呀！這個應許可了不起呀！我是個什麼人呢？我是個窮人，我是個平民，神看中我了，那我真是不配呀！於是她不得不說：“我心尊主為大，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，我不配呀！”她就甘心樂意的把性命擺上去、把名譽擺上去、把人生幸福擺上去、把一切都擺上去了。主啊！只要你驗中了我，以後不管我落到什麼地步，我都不考慮它啦！”神就看中了她的這一點。

我們失去很多蒙恩的機會是什麼原因呢？就是不會反復思想。不會思想，光會憑感覺行事，憑著環境的反應行事。“哎呀！這問題我忍耐的話，別人不是要誤會我了嗎？我若不講理由的話，別人一定會說我錯了，輸理了，因為不敢講話了嗎！再不然，我若在患難中堅持真理的話，什麼都會沒有了：工作沒有了、福利待遇沒有了，這不是大受虧損了嗎？假設我順服神旨意的話，我的家庭要發生困難，多難啊！”我們不應該往這方面想，一思想的話，就不敢順服了，就不能接受神的托負了，要與神的旨意背道而馳了。

我們不應當這樣想，應當反復思想，想了這一方面，再想那一方面。假設我不順服神怎麼樣？我有什麼大官做嗎？我能夠有好的富裕生活嗎？人是不是都能諒解我？我這樣把信仰放棄是不是人都歡迎我？他們能和我知己的很嗎？不可能吧！他們只能說我：“立場不堅定，意志太薄弱的很！我們一問，

你就不敢相信耶穌了。”是不是呢？我們要反復思想，要堅定我們的信仰。“你們看不起我也可以，開除我可以，我還要相信耶穌。”他們就會從心裡說：“你這個人真有古氣啊！不怕難處，不怕開除，不怕損失，他還要信耶穌，這是個真基督徒。”是不是這樣光景呢？

我記得在快解放的時候，全國還沒有解放。在我們那邊，解放軍的一個連長，忽然在那個地區下個命令，凡是信耶穌的人都集合。一下子找去四十多個信耶穌的人。他拿一把刀說：“今天我跟你們說話可不客氣，我們是無神論者，來對付你們有神論者。你們是帝國主義的毒素，是帝國主義的文化侵略者，你們是外國的走狗，我們就是要對付你們，非殺你們不行。誰要堅持信耶穌，這把刀是不講情面的，誰要信耶穌站起來。”

哎呀！一個一個都不敢站起來。一看刀在那裡擺著，他板著面孔講的是真的，不是假的啊！真是要殺我頭啊！接著他又說：“誰要不信耶穌了往那邊站，要是堅持信耶穌的話到這邊來。”

一個一個的都排到那邊去了，到最後只剩下一個人。這個人是個半傻半不清楚的人。他說：“你們都不敢信耶穌了，反正我信耶穌，殺就殺吧！我信耶穌。”他這一講，這個連長說：“哎呀！你是個真基督徒啊！你們看這三十九個人，都是假基督徒。要知道我也是信耶穌的。”

這一講，那三十九個人把頭一低，不敢見人了，說：“我們真是上當了。”為什麼上當呢？因為老肉體太強了，不能為主擺上去，就不能得著榮耀。

通過了這一個事情，激發了很多弟兄姊妹的信心。到後來逼迫臨到的時候，都是非常剛強的很！為主站立得著了。

是的。很多時候我們都是這樣光景。不去反復思想一下，光看眼前的環境，一看就害怕了，有顧慮了。結果那些真正站在哪邊的信徒，並不一定得著榮耀，反而更羞辱，蒙大羞了，是不是呢？有很多這樣的見證，這只不過是個例子。就是說：不去反復思想，就不懂得神的旨意。光憑感覺，憑人憑環境的反應，憑人的語論，結果就失去了神的恩典。

利未記十一章有個教訓，摩西吩咐以色列人吃東西的時候，要有揀選，要吃清潔的。什麼是清潔的呢？就是分蹄倒嚼的可以吃，不分蹄不倒嚼的不能吃，分蹄不倒嚼也不可以吃，倒嚼不分蹄也不可以吃。當時是對以色列人說的，不是對我們說的。倒嚼是什麼意思呢？當時是律法，按條例講的，其精意是叫人明白裡邊的教訓。到了新約我們才明白那不是外邊的條例問題，是要叫我們把神的話會倒嚼，才聖潔。光會聽，不去思想，就是不會倒嚼，就不能成為我們的生命，就化不成我們的生命，就不算聖潔。我們就是吃下去也不聖潔，是不是呢？因為是囫圇吞棗的咽了下去，又沒有消化，怎能應用在生活當中呢？到真考驗臨到時，一點也不能實行出來，那不是不聖潔了嗎？

還有一層，光倒嚼還是不行，還必須得分蹄才聖潔。這就是說，我們的道路也必須要分開啊！我們不能和世人走一條道路；不能和世人一樣的生活；不能和世人一樣的說話、行事、為人；和世人的生觀、世界觀、來世觀都是不一樣的。因為道路分開了，不一條道路、不是一個目標怎能一樣呢？這是兩條路的問題。

這一來我們就明白了，必須把神的話倒嚼在我們心裡面，化成我們的生命，並且在這一條十字架的道路上站立得穩，我們與世界根本就是兩回事，因為我們不屬世界。這樣我們才能成為潔淨的、才能使生命健壯起來。

所以我們聽一篇道理要反復思想。不是說：“傳道人怎樣講、我就怎樣聽；他怎樣說，我就怎樣行。”不是的。我們要反復思想一下，所聽的道是不是合乎神的旨意、是不是合乎聖經、是不是對我的生命有造就？如果有造就，不管怎麼樣、怎麼難，主啊！我要接受，我吸收下來，化在我的生命當中，化在我的生活裡面，把神的話應用出來。

這一來，我們的生命得著益處了。我們聽他講道也好；聽他作見證也好；自己看聖經也好，一天比一天的健壯起來。怎麼健壯呢？“主的生命在我們裡面多多的佔有了，舊生命在我們裡面逐漸的消失了，基督的形像就從我們身上彰顯出來了。我們就好像一個馬利來一樣，把神的兒子生出來了。基督道成了肉身，我們就肉身成道了。

主到地上來是道成肉身，作成了救恩，並且他將道藉著我們的信住在我們裡面。基督住在我們的裡面，作一個造就的工作，引導、光照的工作，慢慢的把我們磨成基督的形像，有了基督的樣式，我們就肉身成道了。或說，我們的肉身被道沖下去了，長成了基督的身量。這樣才能夠榮耀主，見證主，才配在榮耀裡面和主同掌王權啊！藉著這樣的生命才能去造就別人，生出生命來，這叫作王的生命，成熟的生命。

所以約瑟對他的弟兄們說：“你們不要自憂自恨，是神打發我來，是神藉著你們的手叫我到這地方來的。否則的話，你們怎能保存生命呢？這一些苦難正是使我的生命進到豐盛地步的；使我認識神的愛、懂得神的生命規律的。我不是憑著外邊而存活著，而是靠著裡面生命的能力而工作的。神的旨意我摸著了，是神的意思叫我這樣作的。我不是憑著我自己的聰明才幹當宰相，是神要保存你們的生命，叫我登上宰相寶座的。為了你們生命的需要、為了你們有生命的繼續，為要保守我們的家族不受損失，為了神的計畫不受損失，所以神才叫我來當宰相的，並不是為了我的榮耀。”

神今天把我們放在各種不同的環境中，也當有約瑟這樣的屬靈的看見就對了。“我當官、我發財、我貧窮、……都是為了神的工作。神叫我富足，不是為了我享受，是為了教會的需要；神叫我貧窮，不是為了羞辱我，而是為了福音的需要，可能藉著我的貧窮將福音傳出去。”

有一年我到一個地方去聚會，那個聚會的地方房子並不很好。屋裡也沒有什麼新式設備，只是凳子多，禱告墊子多。他的哥哥是在縣裡面一個廠中的車間主任，還是一個支部書記。所以很有錢，房子蓋的很漂亮，還有一個很大的院子。

當時我就住在他哥哥的家裡面，因他哥哥也信耶穌，不過是一個路邊的信徒。

這兩個院子比較起來，真是天淵之別。這邊富麗堂皇，雖在農村，新式設備樣樣齊全。那邊的院子沒有那麼漂亮，也沒有什麼新式設備，真是不能相比阿！

我對他哥哥講：“弟兄啊！對不起，講個笑話，我在這裡住了兩天，好像住在廟院裡一樣。”

他說：“這是什麼意思呢？”

我說：“你房子很多，也沒有人住，（只有他妻子看門，大概有十來間房子）冷清清的。可是你弟弟家裡面，雖沒有什麼設備，每天熱熱和和的。（弟兄姊妹不斷去，整天聚會）”

他說：“是的，特別過年的時候，我從城裡帶幾斤肉，買點別的東西回來了。我弟弟他也不去買，但是他的肉吃不完。過了年以後，他這兒也曬，那兒也曬，都是曬的肉。雞也曬乾了，肉也曬乾了，都吃不完，是從哪裡來的呢？我希奇的很！”

我說：“因為他有神的愛，他做的是生命工作。弟兄姊妹的愛心都來了，這個拿塊肉，那個拿個雞，吃不完都曬起來了。（他這樣曬乾也不是留著自己吃，而是讓弟兄姊妹來了吃。”

他哥哥說：“從這裡看起來，我不如弟弟家裡好。你講的是不錯，我這裡像廟院一樣，房子很好而冷清清的，沒有人享受。弟弟家裡真是一個溫暖的家。弟兄姊妹都去了，天天不斷的有弟兄姊妹來、十幾個，廿幾個，一起吃飯，一起禱告，一起聚會，真是熱鬧。他也沒有什麼缺乏。我的房子雖很好，還有這麼大的職務，這麼好的經濟條件，但是只有我一個人往家裡買，要麼同事們送一點點。但我弟弟家裡從來吃不完，糧食吃不完，菜也吃不完，肉也吃不完。就是沒有電視機，洗衣機這一類的東西。”

這樣對比起來哪個好？一個是做生命的工作，實在的很；一個是做物質的工作，空虛的很！我感覺真像廟院一樣，冷清清的，陰森森的，因為沒有人住嘛！十幾間房子只有他妻子一個人在家裡面住。他偶然回來一次，還沒有孩子，有什麼意思呢？他弟弟家裡面房子雖不多、但人多，這些人並不是來佔便宜的，談生意的，親戚鄰居來說閒話的。不是的，是弟兄姊妹彼此相愛來事奉主的。每一次來聚集有五、六百人，滿院子都是人，真是好的很。

有一次還發生一個奇事：那是在某一年的夏天，旱的很！玉米都旱幹了。因沒有水源，天又不下雨。

有一天晚上他們在聚會，人太多了，大概有八百多人，禱告，唱詩聲音都很大。他們鄉里的鄉長聽說了：“這麼多人聚會，我聽聽他們講的是什麼東西。”弟兄的院牆不是很高，鄉長就在院牆外邊偷聽。可是奇妙的很！他剛去聽，一位老弟兄禱告了，聲音很大：“主啊！我們乾渴死了，你大降恩雨給我們吧！”他一聽，信耶穌的人給我們求雨啦！旱這麼很，能不能求來雨呢？如果求來雨的話，我隨便他們聚會，我不干涉他們。

主真奇妙！老弟兄剛剛禱告還不到半個小時，轟隆隆一個大雷、雨接著下起來了。他就說：“哎呀！你們信耶穌真有道理，真靈啊！以後你們聚會吧！你們為我們求求雨好啦！叫我們這地方不要旱了。”從此鄉長也不管他們了，到現在還是自由的很！

這兩個家庭，哪個家庭好？作生命的工作何等寶貝啊！我們不能光看外表。我還是說：今天我們事奉主，摸不著生命律的話，真可憐的很啊！真苦的很啊！摸著生命律的話真是容易，裡面真是享受的很！和弟兄姊妹談談話有享受、禱告禱告有享受、唱唱詩歌有享受、見個面有享受、不講話，彼此一笑，裡面有享受了。哎呀！真寶貝的很哪！

一個人在人情當中談了半天：“你好吧！身體好吧！真想念你！真關心你啊！你要好好保重！多吃點人參啊！不要叫身體受虧啊！……。”談了半天，對方可能心裡說：“你是口是心非，你是假關心，甚至說：你是『黃鼠狼給雞拜年』，巴不得我生病才好呢！”人情虛薄的很！虛偽的很哪！在基督裡面乃是誠誠實實的。

我還想起來在文化革命時候，我到我本家去，我們一個地方聚會，當然那時候不是很自由，在夜裡聚會，天不亮就要走了。走的時候還不讓人送，恐怕目標太大，頂多一、兩個人一路走。那是在山區裡面聚會，需要翻山越嶺的爬山。聚完會還需要越山的出去。

可是有一個弟兄，他在世上是一個傻子，但他的信心很好，真的重生得救了。聚完會我們走的時候，他就捨不得離開我們。我們不讓他跟，他就站在那裡等著，等我們走遠了，他再跟著往前走。跟著我

們差不多走了八裡多路，又翻兩、三座山，他還跟著、看著我們哭。後來我就捨不得走了。他一看我回來了，他就哭著攆上我，就抱住我，說：“哎呀！我可是跟上你了。”

那個鏡頭的印像我永遠不能忘記：在人看是個傻子，但是他那一哭、一抱，哎呀！我的心開花了，說：“主啊！這是真弟兄！這是我的肢體！人看他傻的很嗎？他並不傻。這是他生命裡面有需要。他給我的造就，比平常奮興會對我的造就還大得多，我永遠不能忘記，那是生命的交通啊！”

弟兄姊妹啊！你們不在生命裡面認識肢體、不在生命裡面交通、還活在虛浮的人情當中，那真是苦的很！沒有意思。要用生命彼此的交通，要裡面誠誠實實的愛弟兄。“他有病了，你們不要用那麼多的話去安慰他，你們用誠實的心去看看他、用內心的愛去愛他，你們看他一眼，他裡面就得了安慰，得了造就。”

怎麼能到這個地步呢？我們各人要先在神面前，伏在十字架底下，說：“主啊！你所臨到我的，都是好的，我情願叫你的旨意成就在我身上。”不埋怨弟兄，不埋怨姊妹，不輕看任何肢體，我們先站在一個誠實的地步，站在一個謙卑的地步。認為哪一個弟兄都能造就我們，哪一個姊妹都能安慰我們。不能光看別人的缺點，也要看別人的優點。他的長處，我還沒有；他的好處，我趕不上。

我們憑著這樣的心態去看望的時候，他裡面要愛弟兄，要愛姊妹了。他真有缺點的話，你要用愛心勸勉他，說：“弟兄啊！這一點應當求主幫助你改正過來。”這個話他很樂意接受。萬不可說：“你有這麼大的錯誤，應當改正，不配事奉主，若不改正我要開除你。”若用這種方法，他不會服下來，甚至他要和你唱對臺戲。一但有了力量就拉一部分人聽他講道，從此教會分裂了。

我們必須在生命當中深深的認識自己，在靈的深處把別人包容下來。“不是你們把我賣來的，是神差遣我來的；不是你們要害我，是神要保全你們的生命叫我先來了；這個奴僕，這個監牢，不是我的苦楚，而是我們福份，也是你們的福份。”這一來我們的愛擴大了；這一來我們的生命豐盛了，成熟了，就能夠供應更多人的需要，能保全很多人的性命啊！

巴不得主恩待我們！各位同工們！叫我們在生命的道路上面，多追求長進；從生命裡面摸著教會的需要；從生命裡面摸著神的心意；這樣我們就能從生命生生命、用生命造就生命、用生命建立生命。願主祝福他的話語！！